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國家發展研究所

碩士論文

Graduate Institute of National Development

College of Social Science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Master Thesis



「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參與者親密關係與劃界認
同研究初探

The Intimacy and Boundary Work among the
Participants of the “318 Occupy Congress ”: A
Preliminary Exploration

周芷萱

Chih-Hsuan Chou

指導教授：李明璁 博士、周嘉辰 博士

Advisor: Ming-Tsung Lee, Ph.D. Chia-Chen Chou, Ph.D.

2015 年 07 月

July 2015



謝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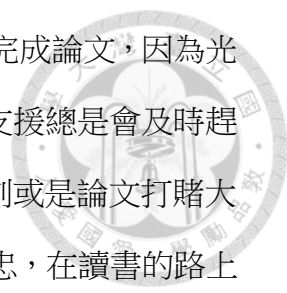
天啊居然要寫謝誌了。這一刻大概想了一年，整天論文寫不下去的時候就在想謝詞，然後現在腦袋還是一片空白。

首先當然要超大的感謝兩位指導老師，遇見你們真的是十足幸福。周嘉辰老師總是用冷靜又可愛的態度，提供學生兼助理各種意見，舉凡學校事務、論文到生涯規劃以及女性主義者的困境，無一不包。李明聰老師是靠山跟大天使。從並不太熟識就讓我加入蒐集研究資料的行列，掏心掏肺的謎挺時光，雖然我拋下答應好的工作去選舉，還是一秒情義相挺的感人站台。到最後一步一步幫助各種門外漢的我，憑著一股熱血完成這本論文。

感謝兩位口委，蕭阿勤老師跟楊佳羚老師。蕭阿勤老師的敘事社會學課程是這本論文的啟蒙者，口試期間也不吝給予許多建議。楊佳羚老師仔仔細細的替我修改，並且給予建議和期待。感謝羅士傑老師，除了提供充滿腦力激盪機會的助教工作以外，也在生涯跟論文上都給予鼓勵和支持。

然後要感謝論文生產過程的戰友，王翊帆跟黃星樺。路人 318 這個群組幫助我生產了太多的知識，也給了我太多的鼓勵(?!)。黃星樺在我口試的過程無役不與，提供關於論文的意見太多太多，第三章的構想大概都是來自於他，最後一章的引用則來自我們都很愛的一段話。王翊帆要感謝的太多，有點難以細數。我只能說很高興在人生的這一個階段遇見你，然後得到各種看見自己的機會。同門的身分在太多時候根本救彼此一命，阿彌陀佛。

感謝小林，亦師亦友的身分給我很多鼓勵，知道有人期待著論文生產出來(而且不管結果怎樣 XD)的感覺很好。感謝超超，其實寫論文的過程一直參考你的論文，接受過函授之後認識本人的感覺也很好。感謝小長頸鹿，你帶我認識更多的自己，而且願意包容這一切。感謝哈利無微不至的關心，還有各種技藝分享。感謝 BDSM 研討會的每一位戰友，那些深夜開會的時光儘管我頤指氣使、崩潰萬分，但永遠不會忘記。



感謝研協的每一個夥伴。沒有你們不可能一邊當會長一邊完成論文，因為光是開會就可以往生了。而且在每一個論文的緊急時刻，你們的支援總是會及時趕到。感謝研究室=咖啡廳系列的戰友，不管是 LINE 上的八卦時刻或是論文打賭大會以及國發所辦各種支援，都是這三年美好的回憶。感謝黎冠忠，在讀書的路上沒有你我的文獻都不知道在哪裡，這本論文完成的過程太多書經過你的手。感謝徐尚廷，英文摘要支援最高！！還有持續的各種議題討論。

感謝 131 號的室友們。我是個不及格的室友，常常讓你們照料，尤其是論文爆炸期間。我會記著那個我們一起衝下樓驚叫的大雨天。

感謝受訪者們，沒有你們的慷慨大方跟推心置腹就沒有這篇論文。感謝這場運動的每一個參與者，是你們讓我看見了島嶼有天光的可能，也給了我長大的機會。

感謝老爸老媽，即使女兒長成了不是你們想像的樣子，走上一條不知道在幹嘛的路，始終還是嘗試著理解和接受。感謝金邦諺，用你的方式支持著這一切。人生可能有很多不確定，但是這些一起奮鬥的日子絕對是彌足珍貴的回憶。

當然，論文如果有任何缺失，責任全在我。這本論文是一種對自己生命軌跡的紀錄，也希望能讓人有所共鳴。最後，如果有人願意讀這本論文的話，也要感謝你們。在運動結束不久的時候做這個研究，實在是件有點嚇人的事情，希望對你們來說，這本論文有提供一點參考價值。如果有人有任何建議跟想要討論的事情，歡迎跟我聯絡：his9726@gmail.com。

摘要

本研究以「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為研究對象，進一步聚焦在運動參與者的親密關係變化敘事。透過敘事研究和女性主義方法論兩種對研究的基本信仰，以及敘事、文本分析和深度訪談的研究方法，來觀察在這場運動中，參與者經歷了怎樣的劃界行動。並且經由運動中對於人際還有公／私領域的劃界，重新調整私人關係裡的劃界實作。

在研究中發現，人際的劃界在運動中經常出現，不同的親密關係型態涉及了不同的劃界調整，劃界的鬆緊也和不同的群體認同有關。當關乎不同群體的時候，劃界也會因此有所變化。運動中的人際和群體劃界，在參與者的敘事和文本當中都曾經出現。這些劃界如果進一步的細看，會發現還有公／私領域劃界的成分存在。公／私領域的劃界在運動場域中不斷出現，運動中的衝突和策略都和這件事情有關。

在經過了對劃界和公／私領域的討論之後，筆者發現，公／私領域之間的界線是會因為不同的參與者、不同的情境而改變的。界線雖然模糊，但並非不存在，而是用一種不斷移動的方式在進行著。而這樣的界線挪移經驗，透過參與者的運動經驗而成為他們生命故事的一部分。

關鍵字：立法院佔領、親密關係、社會運動、敘事、劃界、公／私領域

Abstract

This study focused on "318 Occupy Congress" with focus on the participants' intimacy narrative. The methods of narrative and feminist research are the foundation of the study. Narrative, textual analyses and in-depth interviews are utilized to observe the public-private split which the participants have experienced in the Movement. The interpersonal boundary works and public/private split experienced in the Movement have the participants readjust the boundary works in their personal relationships.

In the study, it is found that interpersonal boundary work happens often in movements. Boundary works, which are related to communities' identity, vary among different intimacies. Interpersonal and intergroup boundary works during the Movement are embodied in participants' narrative and the text. With a closer look at the boundary works, it is found that there are also boundary works between public and private spheres which recurred in the Movement and led to conflicts and strategies taken during the Movement.

With discussions of boundary works and public/private spheres, it is found that the boundaries between the public/private spheres vary among different participants and situations. The existing boundaries, which are blurry and ever-changing, were experienced by the participants and have become a part of their life story.

Keywords : Occupy Congress 、intimacy 、social movements 、narrative 、boundary work 、public / private spher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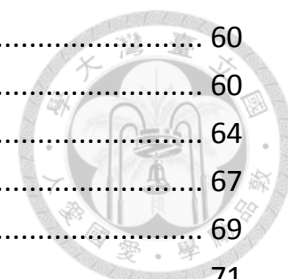


目錄



謝誌.....	i
中文摘要.....	ii
英文摘要.....	ii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與我/們.....	1
第二節 文獻回顧.....	5
壹、 親密關係.....	5
貳、 社會運動.....	7
參、 與「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相關的文本.....	9
肆、 小結.....	13
第三節 研究問題與本文架構.....	15
第二章 方法論、研究方法與受訪者群像.....	17
第一節 方法論與研究方法.....	17
壹、 敘事研究.....	17
貳、 女性主義方法論.....	21
參、 方法論如何影響本研究？.....	23
第二節 研究方法.....	24
壹、 敘事分析.....	24
貳、 個案訪談.....	25
參、 文本分析.....	26
第三節 受訪者群像.....	27
壹、 受訪者與研究者之間.....	27
貳、 這些人是誰？.....	29
第四節 小結.....	33
第三章 人我劃界—從運動回到自我.....	35
第一節 為什麼要談人我劃界？關於運動中的你我他.....	35
第二節 劃界與親密關係.....	39
壹、 群體沒變，人卻變了.....	39
貳、 群體認同的改變.....	45
第三節 小結.....	49
第四章 運動中的公與私.....	53
第一節 「相忍為運動」的反思.....	53
壹、 什麼是公，什麼是私？.....	55
貳、 去情慾與無私化的參與者圖像.....	56

第二節	公與私的交互作用	60
壹、	私人關係在公共領域裡面.....	60
貳、	公共領域參與對私人關係的影響	64
參、	雙／多重身分的參與者	67
第三節	小結	69
第五章	結論—在運動中看見界線的流動.....	71
第一節	研究之初	71
第二節	劃界與公／私領域	72
第三節	研究貢獻、限制與未來展望.....	74
附錄.....		77
參考文獻.....		80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與我/們

親愛的媽媽 請你毋通煩惱我
原諒我 行袂開跲 我欲去對抗袂當原諒的人
歹勢啦 愛人啊 袂當陪你看電影
原諒我 行袂開跲 我欲去對抗欺負咱的人¹

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又稱「太陽花學運」）作為一個龐大的社會事件，對於這一代台灣年輕人的政治參與、生涯規劃，乃至於個人的家庭、伴侶、朋友等等私人親密關係，或多或少都產生了重大影響。前述的歌詞，作為這次運動中最廣為傳唱，也受到運動群體認可的一首歌，便說明了與家人和伴侶的親密關係與日常互動，可能因為參與社會運動而受到影響。筆者作為一個普通的運動參與者，在這場運動期間與之後，都觀察到了各種親密關係變化的公開或私人敘事。諸如好友之間在社群媒體上互相的言語攻訐，甚或以刪除好友的方式，來作為一種政治意識形態的表態；或是在家庭關係當中，因為對於社會運動參與態度的不同，而出現衝突；伴侶之間也可能因為在運動過程中不同的經歷，而導致關係進一步的產生變化。

整個運動開始於三月十八日的夜晚，由於《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定》在簽訂與審議的過程中充滿各種爭議，三月十七日更發生了「半分忠事件」²，讓三月十八日當晚的守護民主之夜晚會，熱度大幅提高。在晚會主持人的指揮下，衝突升高，眾人衝進了立法院的議場開始了佔領行動。往後發生的一切，就從這天的立法院佔領開始。雖然其後發生的事件未必以立法院為空間主體。無論是三二四行政院佔領行動、三三〇凱道大集合、各地零星的響應活動，一直到四一〇撤出

¹ 引自滅火器樂團，《島嶼天光》。

² 指國民黨立委張慶忠在三十秒內宣讀並將《海峽兩岸服務貿易協定》送院會存查。

立法院³。在這三個多禮拜的運動過程中，權力和空間動線數度經歷轉折。

三二三晚上，發生了行政院佔領行動，行政院的佔領行動因為政府的強力鎮壓，在第二天七點以前已經全部驅離。三三〇的凱道大集合，則是在運動開始兩週後，一個集合了各種能量的高峰點。原先預計於凱道會師舉辦活動，因此只準備了面向景福門的舞台與音響屏幕，未料當天下午擠進大批黑衫軍，把周邊的仁愛路、中山南路、臺大醫院、台北火車站一帶通通塞爆，人滿為患。許多人無法進入凱道週邊參與活動，只能在附近店家看電視充當權宜之計。根據部分媒體統計，當天達五十萬人參與佔領行動，第二天各大報也以空拍圖做為頭版。

不過在三三〇大會師後，運動能量逐漸下降，參與靜坐的人漸漸變少。在四月七日，議場內的決策小組做出將於四月十日退出議場的決定，這個決定引起各種不同的反應。正如運動路線的爭議，退場與否的決定也有不同的聲音，這些不同的聲音，在另一個空間場域被釋放。這個空間，就是由音地大帝所舉辦的大腸花論壇⁴。各種不同的聲音在台上藉由幹譙釋放，權力關係也在這個場域被重新討論。上台批評決策不透明，和場內場外權力關係不對等的並不在少數。在四月十號當天，經過對立法院的整理和場地回復，以及中研院事先對史料的採集，行動者從議場和立法院週邊離開。在這場運動中，雖然有幾次空間的轉移，但整體的運動核心，仍然在佔領立法院上面。

至於媒體經常使用的「太陽花學運」一詞，則完全起自於一場偶然。在佔領行動開始，來自各地的物資逐漸進入議場的同時，有人送來了一大把向日葵。學生將之置於主席台中間，正好是媒體拍攝的中心點。這把向日葵於是成為了畫面的中心點，從三月二十日起便以太陽花作為運動的名稱。並且呼應 1990 年的野百合學運，亦稱為學運。事實上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和野百合不同，雖然也有各大學串聯的成分在，但是運動的參與也包含了社會各界人士。筆者自己在參與

³ 運動大事記參見附錄

⁴ 大腸花論壇，取太陽花的相似字，由音地大帝所主持。首次舉辦在宣布退場之後的 4/7，主要目的為讓參與者暢所欲言。因許多非核心成員上台表達對運動的不滿，而引起廣大的關注。參見：<https://zh.wikipedia.org/wiki/%E5%A4%A7%E8%85%B8%E8%8A%B1%E8%AB%96%E5%A3%87>

這次運動的過程中，也在街頭認識了一些來自社會各個角落，共同關心議題的夥伴。因此，若是稱為學運似乎並不够精確，忽略了這個運動更豐富的內涵和參與者來源。基於這兩個理由，本研究將這場論衝突規模、時間長度、媒體曝光度在台灣歷史上都相當特殊的運動，稱為「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

過去台灣社會雖然有許多的社會運動，可能造成個人與其重要他人價值觀的衝突，可能因為參與運動而導致生命歷程的改變，也有社會運動的研究

(Porta&Diani 2002) 指出，參與運動可能導致認同轉移。然而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和以往最大的不同，在於運動時間更長、強度更高，世代所處的歷史背景也不同。長達三週的佔領行動，導致日常生活的斷裂，參與者的家庭生活、校園生活、乃至於私人生活，都可能因為運動的持續而中斷。日常的中斷使得一般被認為是私領域的個人生活，與政治參與的公共行動有了更多的交互影響，參與者做為運動參與者之外的身分，因此而在運動中逐漸嶄露其面貌。而作為運動重要參與者的二十到三十歲年輕人，自小在解嚴後較為自由風氣的社會環境長大，雖然仍有威權遺緒，但整體而言，這一代的年輕人對於自由和表達的想像，和他們經歷過戒嚴的前一個世代相當不同。這樣的世代特性促進了運動的發展，但同時也將代際衝突的問題帶進了這場運動中。

參與者其他社會身份的嶄露，在運動中有時會遭到質疑。如果因為私人關係而進入運動，在公共討論上有時會被視為動機不純，運動的強度和報導的廣泛度當相當大。在這場運動期間，媒體幾乎天天以大篇幅報導這場運動，無論是平面或是電子媒體，在不同年齡層或是認同群體之間的討論度，也因此而大幅提高。因為這些因素，製造了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的特殊性。運動的參與者不再能像過去一樣，利用對日常生活的回歸來避免衝突，或是因為社群資訊之間的差異得以在不同的社會身分之間轉換。

以前也參加過其他社運，基本上家人反對就不要讓他們知道就好了，但太陽花…天天不回家總不可能不知道吧。(受訪者甲)

我不住家裡，所以反正他們也不知道我在幹嘛，但是這次鬧這麼大，電

視天天報，一回家就要面對討論，逃不掉啊。(受訪者丁)

從這兩段參與者的話中都可以看出，這個運動的特殊性導致參與者的關係受到比較大的衝擊，相對於一般社會運動來說較為顯著。

本研究對於親密關係變化的焦點，則凝聚在伴侶與家人身上。雖然親密關係也可能包含一般朋友，但是在實際上，一般朋友的情感連結大多小於伴侶和家人，在面臨衝突的時候比較可以透過關係的調整來處理問題。而且在研究操作上也很難定義何謂朋友，若將朋友關係放進討論裡面，親密的程度將難以區辨。家庭關係裡面會有較大影響的，是父母而非兄弟姊妹。一方面可能是因為台灣社會的親子連帶強，社會主流價值觀對於家庭關係的連結相當重視。另一方面則因為經濟上和行動者的依存關係，因此比跟兄弟姊妹的關係來的較為密切。代際問題是這場運動中很重要的一環，在各式各樣的場域都有他的身影出現。從運動現場的布條，到網路上對於家庭關係的討論以及教戰。基於實務和研究上兩方面的考量，將研究焦點放在代際和伴侶關係上面。

各種親密關係的變化，透過社群媒體這樣公開的言說方式，各自敘說了不同的故事，參與者們在社群媒體上述說自己遇到的故事，創造各種不同的文本。也有一些關於變化的敘事，透過口耳相傳或是私人關係而傳遞出來。在互動的私人社群中，朋友、家人、伴侶因此疏遠的故事時有所聞，也常聽見以參與此一運動與否作為新的想像共同體，做為群體之間的界線，劃分敵我。

誠然，如 Polkinghorne (1988) 所說，敘事是一種賦予意義的過程，並不一定能夠展現所謂的真實。在社群媒體或是私人媒介上的這些親密關係變化敘事，受限於閱聽者的理解和參與者的表達，更加如此。在同一個關係裡面的參與者有許多人，對於同一個親密關係變化的理解，做出的解釋可能不同。如同 Riessman (1990) 對於離婚敘事的研究，針對離婚這個親密關係的變化，每個人給出的交待 (account) 有所不同，對於關係的變化可能給出個人性的交待，或是做出其他不同的解釋。即使如此，對於親密關係變化的敘事研究依然是有意義的，無論是基於運動的特殊性、歷史意義，或是筆者在運動現場觀察到的多元多樣的故事，

卻在往後的出版品中沒有了他們的位置。親密關係的故事經常被認為是私領域的、不公開的，因為親密關係而產生的連結或是變化，也因此而被歷史和研究的洪流而埋藏，比起其他的故事，較少出現在研究者的視野裡。

然而，如果細細去觀察和傾聽參與者，親密關係的因素很多時候是行動的關鍵，這點在第二、三章的研究正文會進行論證。筆者之所以關注這個研究題目，也是因為在自己的運動參與中，發現伴侶關係因為認同的轉移而產生改變，或是家庭關係也成為身邊朋友參與運動與否的重要關鍵。加上聽到了太多在運動參與中經歷各種各樣對於身心狀況產生衝擊的故事，這些敘事卻在出版文本的篩選過程中經常被遺漏，無法在後續出版物上被刊載和報導。因此希望透過本研究，提供這些過去被認為是私領域的、不適合被訴說的故事，在歷史的洪流中一個角色。紀念那段時間一起為台灣付出的我與我們。

第二節 文獻回顧

有了對某些故事的關懷，透過對文獻的回顧希望了解目前相關研究的現況，在親密關係和社會運動這兩個領域呈現怎樣的樣貌？而這個運動在四一〇出關播種以後，出版了相當多的相關文本，一年半左右包括圖像和文字出版了大約十本相關的書籍，他們又讓這個運動呈現怎樣的圖像呢？

壹、 親密關係

親密關係研究作為私人關係的討論，在現有的文獻裡面比較沒有嘗試和大的事件產生過交集，大多以私人關係為主要的研究範圍。親密關係這樣的微觀社會學研究在 Giddens(1992)之後逐漸受到重視，Giddens 的《親密關係的轉變》(2001) 與 Beck & Beck-Gernsheim 的《愛情的正常性混亂》(2014) 還有 Jamieson 的《親密關係》(2002) 一樣，都以親密關係的現代社會特性做為討論主軸。現代社會的出現，讓親密關係的特質有所改變。Giddens (2001)《親密關係的轉變》全書的重點，在於現代伴侶關係中所產生的各種變化，從歷史的角度對親密關係做出

討論，重視關係如何在現代發生改變。Jamieson (2002) 的《親密關係》不但更加強調親密關係的故事性，還擴展了親密關係的定義，擴及家庭、朋友與伴侶關係，不再只強調家庭或是伴侶關係。相較於前兩本較接近理論未見太多案例引用的文獻，Beck&Beck-Gernsheim (2014) 針對愛情及其延伸一家庭，使用了較多的案例作為舉證和說明理論的輔助。透過案例，他們提出現代社會的婚姻關係因為從媒妁之言轉道自由戀愛，經濟上相互依賴的因素減少，反而讓彼此間的關係更加不穩固。加上其研究將範圍縮小在伴侶和家庭關係，也因此對於研究對象的討論較為細緻和多樣。

台灣本土的親密關係相關研究以伴侶關係為主要研究對象（龔宜君 2010；趙彥寧 2010；潘淑滿、楊榮宗、林津如 2012）。除了異性戀關係的親密關係研究外，也有大量的同志親密關係研究，探討關係中的角色問題，包括關係如何建立、產生衝突與變化（陳姝蓉、丁志音 2004；謝文宜 2008；趙彥寧 2010；蔣琬斯、游美惠 2011；潘淑滿、楊榮宗、林津如 2012）。對於同志伴侶關係的研究，大多用以豐富親密關係當中的多樣性，以同志親密關係當中的種種特性作為主要研究對象。這些研究也一如 Giddens (2001) 在他的研究中所提及的，強調伴侶關係的現代意義，討論現代的伴侶關係如何在當代社會中與其他因素交互影響，例如物質、民族主義或是現代的社會網絡。

以家庭為主軸的親密關係本土研究，多以年紀較小的家庭成員例如青少年作為研究對象，探討教育對家庭關係的影響或是不同的家庭關係之間的差異（吳順發 2011；蔡耿維、蔡明昌 2014）。主要的研究方向也以教育學的家庭教育和家庭關係為主，並非對於家庭成員個人如何理解家庭關係的討論，使用量化的研究方式做相關性討論。僅有的以大學生為主要分析目標的研究（黃宗堅、周玉慧 2009），也以量化方式做出各種關係的量表和指標。在這類的文獻中，由於研究方法的限制，比較難看到家庭成員個人的角色與自我述說，而是以群體的角度現身。另一種對於家庭關係的研究，則是較為細緻的討論家庭成員彼此的關係，利用訪談的方式深究親子關係當中的互動（陳安琪、謝臥龍 2009）。在這樣的研究

中可以看見比較多親子關係的真實故事，也可以較為進一步了解在現代社會的巨變底下，家庭親密關係的變化。可惜的是使用質性訪談的文獻並不多，多數還是以量化研究的方式討論家庭關係，難以窺見家庭親密關係的敘事。在本地文獻中，能夠將對私人關係的影響和社會事件結合的研究比較少見，大多是對於私人親密關係的研究，並未討論親密關係與社會事件如何交互影響。

綜觀西方與本土的親密關係相關文獻可以發現，即使親密關係研究在西方很早就開始受到關注，本土的文獻至今多樣性依然很缺乏。數量上其實並不少，但大多仍然是傳統的伴侶關係的討論，而其中為了補足本土文獻在異性戀以外的不足，質性的訪談和研究大量出現同性伴侶的研究，這些研究也大多聚焦在私人關係的內部。本研究希望可以透過質性訪談，得知更多樣的親密關係故事，包括代際和伴侶關係。

貳、 社會運動

社會運動是一種結構與行動者之間的互動，傳統的政治機會與資源動員理論，如《集體行動的邏輯》(Olson 1984)，關注結構對行動者的影響。目前台灣多數的社會運動相關研究，也把焦點放在運動整體的策略、成果、挫敗與困境上，關注結構對行動者的影響和社會運動本身(林鶴玲、鄭陸霖 2001；何明修 2004；劉華真 2008；范雲 2010a；邱毓斌 2011)。有些文獻也有討論到參與者在其中的角色，關注參與者的能動性和對結構的反饋，例如何明修對於工會當中兄弟情誼的討論(2003；2008)，或是夏曉鵑身為參與者，對於婦運當中姊妹情誼的觀察(2006)，抑或王金壽在司法改革運動(2006；2008；2010)中對於法官、律師、檢察官參與角色的討論。或是討論在運動當中如何創造社群，進一步產生對運動的影響力(何明修 2003)，運動中的行動者與其他行動者共同嘗試影響結構。蔡宏富(2012)的論文討論到同運參與的行動者在結構當中的能動性，同樣也關注行動者對結構的影響。

范雲(2003：142)對於運動者生命傳記的討論，則將婦女運動的轉型放到

參與者生命傳記背景的角度來觀察，提出應該從三種面向觀察運動者生命傳記背景對運動的影響：一、生命傳記背景和議題選擇之間的關係；二、不同的社會背景和生命經驗會導致這些參與者選擇不同的組織劇碼；三、影響運動戰術上的選擇。對於生命傳記背景強調的三個面向不同於其他的社會運動研究，把主軸放在參與者個人而非結構或是策略上，分析參與者的生命經驗和背景如何影響整個運動的策略。這樣的研究，對於社會行動者有更深入的探索，討論個人背景如何影響運動，以及個人的角度在社會運動中為何重要。

江以文、林津如（2011）對於原住民婦女運動的研究中，則談及參與者面臨的個人困境，和社交關係的改變。結構透過社會運動參與對行動者個人造成影響，行動者和非屬於這個運動的其他個人因此而有了新的關係。夏林清、鄭村棋（1992）的研究亦以行動者作為主體，討論行動者為何行動、在行動後又面臨怎樣的阻礙與困境。罷工的參與者如何面對家人親友的壓力，參與罷工後個人的改變經驗，或是他們在罷工的社群中處在什麼樣的位置，他們為何參與罷工，對罷工參與者來說，參與罷工的個人生命意義。這篇研究的討論開展了參與者非運動時空中其他身分的關係與行動，也關注個人層次的參與動機，用集體認同或是個人參與的角度來討論整個運動的走向，側重個人在其中的心理感受或是具體經驗。

李明璫（2015）針對三一八的研究，則指出在蘋果日報等媒體上，再製了社會中對於女體和男體的既有印象。例如生理女性的形象經常是溫和的，而生理男性的照片則是較為強硬的。在此背景下，參與者利用新媒體進行反擊跟身體的協商，以及公私領域的重新劃界。這正展現了參與者在結構中並非沒有能動性，或是不會與結構互動的。反之，結構對參與者施加了某些印象，參與者也反過來對結構施以影響。這樣的研究以行動者在媒體和社會中如何被呈現作為主題，探討了結構與行動者之間的互動。

關注美國六〇年代黑人民權運動的知名著作 McAdam 的《自由之夏》（2011）中，作者關注運動參與者的個人生命故事轉變，以及對之後的社運參與乃至於人生規劃的影響。這本著作更加完整的討論了縱向的結構與行動者的互動，也關注

行動者在運動之外的其他身分。在討論運動參與者初始如何進入自由之夏計畫的篇章，作者發現志工們之間的社會連帶相當高，過去參與過社會運動的經驗也相對較多。研究者也發現，參與者之所以可以成功的抵達密西西比參與運動，跟其家庭價值觀有很大的關係。《自由之夏》花了很多功夫，在嘗試全面性的了解參與者在經歷這場社會運動之前，有哪些個人生命故事的根源。在參與之後，這些經歷如何被應用在生命或是往後的職場中。作者也強調一九六〇年代的美國歷史背景，對參與自由之夏計畫年輕人的影響。《自由之夏》的研究角度和本研究試圖想要觀看的角度很相似，以更多對個人故事的關注，來描繪整個運動的圖像。在對年輕世代的影響力，以及世代代表性的意義層次上，「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幾乎可以說是屬於台灣之自由之夏。

社會運動處理結構對行動者的影響，發展出行動者對於結構的反饋研究，或是行動者與行動者之間橫向的互動。但行動者是有多重身分的，在是一個行動者的同時也是一個社會人，擁有其他的社會關係。這些社會關係中的他人也可能是影響行動者個體的重要因素，與運動之外橫向發展相關的討論並不常見。本研究對社會運動的關懷則比較採用這樣的角度，在運動中參與的個人如何理解參與運動的自我，形塑自我認同。進一步如何理解因為參與了運動而和親友產生衝突，又有哪些關係或是集體中的位置會影響他們的運動參與。身為被結構影響的社會行動者，又和屬於不屬於這個運動的其他社會行動者或是個人產生怎樣的交互影像，透過這個影響使得參與者展現新的面貌再給與結構反饋。除了縱向的結構與行動者以外，關注行動者基於其他社會身分，橫向的與他人互動的結果。

參、 與「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相關的文本

1. 現有文本的特性

參與者的故事根據不同的立場和結果，若是直覺的二分，可以從立場和對關係的影響兩個角度來看。雙方立場相近或是相異，對於關係的影響是正向抑或負

向。若參與關係其中的超過兩人，又有更多樣化的可能。若雙方立場相近，多數狀況可能比較會是正向的影響；反之，若立場相異，對於這段關係可能是負向的影響。也有可能雖然立場相異，卻因為這種不一致發現了彼此溝通的可能。然而，本研究計畫想要進行的分析，並不是利用這樣的直覺的二分法，立場到底一致不一致事實上很多時候很難簡單的做出分類。敘事的過程中夾帶了太多其他的理解，光用相近 / 相異或是正向 / 負向這種簡單的二元對立區分，無法很好的表現故事的複雜與多元性。如前所述，意義的建構本身就是述說故事的過程中建立 (Polkinghorne 1988)。因此不是正負向影響的問題，而是當事人如何理解這個改變，又如何透過語言或文字表達自己對這些改變的理解，這些表述又有何意義。

無論是網路邀稿的蒲公英計畫「我來，我見，我改變」⁵，亦或運動之後出版的各種文字作品，例如《那時 我在：公民聲音 318-410》(One More Story 公民聲音團隊 2014)、《從我們的眼睛看見島嶼天光：太陽花運動，我來，我看見》(小野、柯一正、范雲 2014)、《318 佔領立法院：看見希望世代》(劉定綱 2014) 裡面，都可以發現這當中與親密關係有關的敘事有些特定的模式可循。

這些敘事大多都是嘗試著對家人做出交代，希望自我述說所面臨的問題，與自己對於參與運動的想法，也希望讓家人可以接受，進一步說服，但是在策略的採取上有一些不同。述說者有的使用訴說自己故事的情感連結方式來說服他人，這樣的作法在范雲 (2010b) 的研究裡面也曾提出。情感連結可能可以更有效的說服他人，尤其在親密關係中，面對的是情感上更加互相依偎的對象，用情感說服的方式，可能因為親密關係的特殊性而更加有效。但有趣的是在，被認為是公共領域的敘事中，大多以「講道理」的方式為主，情感敘事在公共敘事中並不多見，只有極少數的狀況會轉換為新的公領域參與邏輯。而無論是講道理還是說故事，這些被記錄下來的敘事，都還是維持在一個溫和理性的範圍之內。沒有辱罵、憤怒、不理解等等負面的情緒，也少有無疾而終家人無法諒解的敘事，每個故事

⁵ 參見相關網站：<https://www.facebook.com/dandelion0318>與 <http://dandelion0318.blogspot.tw/>。其計畫之文本來源是透過網路邀稿的方式，邀請在佔領立法院期間感受到改變的參與者，書寫出自己的故事。或是以家書的形式，對家人喊話。邀稿信參見附件。

的述說者或多或少，初衷都是希望說服家人。

不同於上述文本，時隔將近一年才出版的《這不是太陽花學運：318 運動全紀錄》（晏山農、羅慧雯、梁秋虹、江昺崙 2015），則以不同的角度，較全貌式的述說運動，呈現不同觀點。書中採用將運動的空間和時間都做了詳細的描述，也加入了一些一般較少報導的角度。賤民解放區⁶、太陽花論壇、二樓奴工宣言⁷，在這本書當中都有紀錄，也訪問了一些並非「社運明星」的參與者。但即使如此，親密關係的敘事在這當中依然未曾多見，文本的主要目的還是在記錄運動本身。

除了上述提到的講道理跟說故事以外，我們也可以在這些既有文本裡面發現，一樣是親密關係，家人在這些敘事裡面被提及的頻率遠遠高過於伴侶，反應了家庭關係相較於伴侶關係，在公領域是比較被認為可以談論的。一樣做為親密關係，伴侶關係在這樣的公共議題場域，較容易被視為屬於隱私的一部分，而不適合公開談論。即使在音樂的歌詞中有提及伴侶關係，但在這些公開的敘事文本裡面，相對於家庭關係，就顯得很少出現。人們也經常傾向於描述自己在運動裡面的位置、參與經驗，而不是談自己的心情，或是因為情緒和個人選擇，進而導致與自我和其他重要他人的衝突。情感敘事是較為不受重視的，甚至是難以說出口的。這些文本大多以公開為目的，例如蒲公英計畫在邀稿的過程中，其團隊就已經告訴說故事的人這是即將公開的故事，其他的出版文本也以公開的敘事作為目標。因此在書寫或述說的同時，這些述說者就已經明瞭這些故事將會被公開閱覽。

從目前既有的文本可以看出，現有的故事其實具有一定的脈絡。從事件發生到產生衝突，衝突之後可能是和解或是不和解，而後相關的文本產生。這樣產出的文本大致上可以找出一些共同的特點：

一、理性論述。不管故事的內容是怎樣形式的衝突，這些文本十分理性的在解釋自己的行為，企圖和家人對話，嘗試著說服。用一種家書形式的、喊話式的

⁶ 一群參與者不滿於運動現況，而以台大校友會館前面作為聚集地，主張各種議題跟多元的聲音可以在此對話。詳情可參考[賤民解放區宣言](#)。

⁷ 通往二樓的天台和二樓由一群自發的參與者鎮守，他們認為退場的決定和整個決策的過程並無和他們商量，因此發表了二樓奴工宣言，表達對於運動決策核心的不滿。宣言全文：<http://www.cooloud.org.tw/node/78167>

方式書寫。最常見的開頭，正如那首歌所說的「親愛的媽媽（也可以替換成任何家庭成員）」。這些故事通常也對彼此的關係較為友善，是希望改進關係、促進理解的。故事有頭有尾，有鋪陳有理路。

二、運動是故事的本體。有些這樣的文本到頭來不在於溝通，也不在親密關係變化的表述，而是在描述自己在運動裡面的參與、想法的轉變等等。更多的是在討論這個運動的合理性，試圖說服喊話的對方：我參加這個運動是對的，你應該一起加入。這些故事除了強調理性的邏輯，也強調自己在運動中的參與經驗。

三、總是衝突。這些文本還有一個共同的特色，多數談論跟家人的衝突。衝突大致也不脫家人說不要去（原因可能是這很危險，或是這是錯的），但參與者想去這樣的邏輯。

四、只有家人。這些文本也幾乎都針對家人，而不是伴侶、朋友或是其他生命中的重要他人。

然而，我們透過其他媒介看到的親密關係變化敘事真的是這樣嗎？除了這些既有的劇碼之外，是不是有更多的可能性？

2. 現有文本之外的可能

在目前的文本以外，親密關係變化的敘事還有什麼樣的可能性呢？在談論家庭關係、理性選擇、運動參與和那些衝突故事之外，本研究希望可以探究更多可能。

除了家庭關係以外，本研究的初始設計，則是期待透過訪談聽到更多關於伴侶關係的變化敘事。原先在私人的媒介或是社群網絡當中，伴侶關係變化的故事經常有耳語流傳，卻因為「私密性」而較少出現在文本中。事實上，伴侶關係作為一種同儕關係，很多時候對於個人的影響力更加巨大。尤其現代社會青年人常未與家人同住，反而和伴侶朝夕相處，彼此對於議題的理解和想像可能交互影響，也可能是促成參與動機的重要來源。

既有的文本和受訪者的經驗互相參照，希望利用對受訪者的訪談補足文本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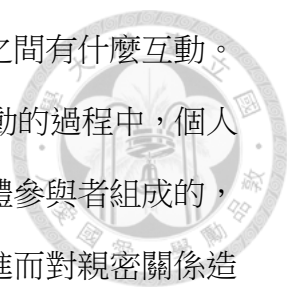
不足。在第二、三章，會以劃界和公／私領域的討論兩個角度切入。文本和訪談在許多地方都有所不同，除了由他人書寫和自我敘事的差異之外，私下的訪談可能跟公開的言說有不同的策略。目前的這些出版文本，是以文字作公開表述，如果採用不同的方式，往往敘事的內容也會有所不同。敘事者面對不同的預期聽眾，會對於什麼是可說、什麼是不可說，有不同的解讀，自然在選用的詞彙或是講話的尺度上都會有所差別。

真正促成人們行動的，未必是因為理性選擇乃至於所謂說理的動員方式（Olson 1984），或是非理性的群眾一起陷入瘋狂、被集體催眠（Le Bon 2010）。在公領域經常不受到重視的私人敘事，會不會有可能才是真正重要的動員管道？或是說，到底公／私的邊界在哪裡？親密關係敘事，是這麼純然私的東西嗎？私人敘事是不是也可以作為一種公領域參與的動員方式？而參與者除了邏輯清晰、想法清楚的敘事方式以外，還有什麼其他的方式？本研究嘗試看見除了這些文本以外的東西，不只是詞藻華麗首尾一致的敘事。選擇以情感敘事建構自我和理解運動參與的受訪者，和選擇以說理敘事來理解這一切的受訪者，是否在運動的參與度或是公領域有不同的表現？他們自己又如何理解這樣的同與不同？

肆、 小結

綜合前面的文獻回顧以及對既有出版的討論，這裡試圖回答本節一開始問的幾個問題：為什麼親密關係研究要放在社會運動發生的脈絡裡面討論？社會運動研究又為什麼必須談論親密關係？兩者之間的關聯是什麼？而在這兩者的互動之下，又該如何看待關於這場運動的相關文本呢？

社會運動的研究以縱向的結構和行動者的互動，以及橫向的參與者之間的互動為主要的討論對象。不管是經典的《集體行動的邏輯》（Olson 1984），討論社會運動等集體行動如何發生；或是在新社會運動理論裡面，對於後物質主義的強調，基本上環繞在運動的集體關注的事情怎樣轉變。事件為何發生，是這類文獻主要關注的問題。又或是關注運動內涵上的改變，策略、成果、進行方式，關注



的依然是社會運動中參與的集體如何共同創造，橫向的參與者之間有什麼互動。然而，社會運動的參與並非永遠都是如此集體性的，在投入運動的過程中，個人的因素、或是在這運動之外的因素也常常是關鍵。運動是由個體參與者組成的，而參與者的所見所聞所思所想，也經常會影響個人生命歷程，進而對親密關係造成變化。在運動中習得的經驗成為生命故事的一部分，在運動之外的日常生活也帶著這些經驗。因此，社會運動除了集體行動、和結構互動強烈的層次以外，也有個人行動和在運動之外的層面。其中，親密關係當中的重要他人，正是關鍵的運動之外影響因素之一。社會運動的文獻畫出一個關於結構和參與者的垂直圖像，行動者個人變成冷冰冰的鐵板一塊，但如果放入了行動者親密關係的討論，看見行動者內部的橫向影響，也同時包括不再運動裡面的部分。對於行動者個人對結構的反饋，或是結構到底如何影響行動者，有更深一層的了解。

在親密關係當中，關係的變化不僅僅是雙方的事情，還和外在的社會事件緊緊相扣著，這樣的例子在如佔領立法院這類的重大社會事件中更加明顯。外在事件的變化影響著個人，這樣的個人親密關係變化顯得更加集體，在一個即時、變動大、曝光強的社會事件當中，對於私人關係的影響透過媒體和社會網絡，影響到社會中每一個個人，乃至於其親密關係。過去的親密關係研究比較是對內的討論關係的變化，而本研究希望可以有更多向外連結的討論關係變化。正如 Giddens (1991) 在他的書中所說，在現代親密關係和自我的建構中，反思性是其中相當重要的一環。自我對個人來說，是一個反思的過程。反思性同時也作為自我建構的一個重要過程，在反思的過程中逐漸形成一個自我的故事。現代親密關係中的反思性讓人們的個人價值與之連結，而個人價值在重大的社會事件中極有可能受到影響，透過個人的反思回頭影響親密關係。因此，親密關係與社會運動的經驗可能是透過個人緊緊相連的。

目前出版的文本也因為還在運動剛結束後不久，數量雖多，但是深入的討論較少。大多以保留現場史料為目的，使用大量的圖像和一手文字。除了社會運動與親密關係研究脈絡的交疊之外，若是把對這兩個研究領域的回顧放進三一八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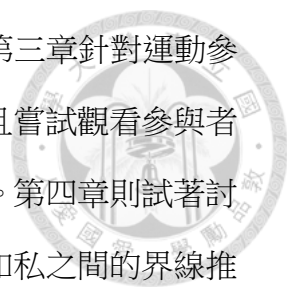
關出版品當中，可以看出既有文獻所存在的限制與特點在這些出版品當中也存在。對於運動本身的討論採用縱向的結構與行動者互動居多，而對親密關係的探討涵蓋了橫向的行動者關係脈絡。但這兩者的結合，同時討論縱向的結構與行動者互動，和橫向的行動者個體間的互動，則在這些出版品中不多見。本研究的目的正是希望將這兩者結合，嘗試同時以縱向和橫向的角度看待這場運動。

第三節 研究問題與本文架構

回歸到運動當中親密關係的改變上，無論這些親密關係是怎樣的改變，參與者本人都會透過自我敘說的方式，賦予這個改變一些意義，和他自我對於改變的理解，說一個屬於行動者的故事。究竟在這樣的改變中，人們如何自我理解、揭露、述說這些改變，又如何賦予這個改變言說的意義。而因為行動者自我意義的賦予過程，又如何影響了當下的參與。並且在運動當中透過各式各樣的劃界實作，產生了對於人際交往、公／領域區隔的重新劃界。本文試圖想要在目前現有的文本以外，找到一些其他的可能性，來解釋和分析當前的社會運動透過個人對親密關係產生的影響，同時也看見親密關係對於個人的運動參與的影響。用敘事作為理解這些親密關係變化的角度，也希望透過敘事的經驗研究，探詢一種理解改變和自我認同的方式。劃界又在這當中扮演了怎樣的角色。

總而言之，主要的研究問題是想要了解，因為參與佔領立法院而在親密關係上產生了改變的這些參與者，如何詮釋這種改變？這樣的詮釋如何對他和其他人的關係產生影響？結構在這場運動中，如何透過社會運動影響行動者與行動者的親密關係？兩者之間的互動是怎樣進行的？這些故事如何訴說和理解？而運動中的劃界實作又怎樣影響了參與者的日常生活和運動參與？

至於章節安排的部分。第一章闡述了整個「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的背景脈絡，既有文獻的情況，以及奠基於這些，研究問題的開展。在第二章，將深入討論構成本研究的幾個基本架構：方法論、研究方法與受訪者。基於第一章所談到的本研究的研究發問，使用了特定的研究方法與方法論。而透過這三大支柱對



研究根基的支撐，開展第三、四章對受訪者的經驗現象分析。第三章針對運動參與當中親密關係變化後產生的劃界敘事，呈現不同的故事。並且嘗試觀看參與者如何理解，這些理解當中又參雜了哪些因素還有對運動的影響。第四章則試著討論一個運動中常見的現象—公領域的優先與私領域的隱諱，公和私之間的界線推拉如何進行。並進一步思考公與私領域兩個層面，在過去的運動脈絡中如何交錯。「個人即政治」與「政治即個人」兩個不同的方向，又怎麼在這場運動中產生意義。在三、四章的經驗現象分析之後，第五章將重新檢視整個運動的圖像，回答一開始的研究發問，利用重新拼湊的敘事拼圖，嘗試著用不同的角度理解這個運動以及其中的參與者。

第二章 方法論、研究方法與受訪者群像



本章希望討論的是「如何解決研究發問」。在有了對運動背景的了解和提出研究發問之後，下一步就是要說明本研究透過哪些方法，來解決這些疑問。透過這些方法解決問題之前，還必須要了解受訪者的特質、與研究者的關係，深究這些有助於在分析中經驗資料的使用。而方法論則說明了研究者保持怎樣對知識的信仰，在使用這些方法解決問題，也關係著為何要對受訪者特質進行了解。

第一節 方法論與研究方法

壹、 敘事研究

敘事作為一種研究方法、作為一種被研究的對象，或是作為一種闡述研究結果的書寫方式（蕭阿勤 2012：136），在本研究當中都會陸續使用。第三章和第四章的分析對象，則正是受訪者的敘事內容；而敘事作為展現研究成果的方式，也在後續的分析中會陸續出現。這節想要談的，是整個研究當中基本的方法論問題。也就是，研究者抱著怎樣對知識和敘事的信仰來撰寫這篇研究、書寫分析的文字？

正如 Andrews（2015）所說

當個人事務成為政治事務，同時政治事務也成為個人事務的時候，一定有其重大意義。人們就是透過日常生活中那些瑣碎的事務，而捲進他們那個時代的政治漣漪以及大風大浪。（2015：11）

本研究也基於這樣的關懷，關注個人與政治之間產生互動的時候，人們如何自我理解所遭遇的事情，以及透過這個理解，來賦予自我意義和創造群體認同。透過

傾聽這些受訪者的自我敘事、了解他們在運動中遭遇的事情，筆者嘗試著探詢無論涉入的程度或多或少，這一些參與這場運動的運動者們，經由對自身經驗的敘事，建構了怎樣的認同、親密關係與個人受到什麼影響。

Andrews (2015) 和蕭阿勤 (2012) 都曾提出，敘事的內容說了什麼、不說什麼，在這些隱蔽腳本與公開的故事之間，會受到當下的社會文化場域的影響。除了認同和隱蔽腳本需要受到注意以外，敘事研究當中時序也是一個公認的要點。敘述者從何時開始講述、講到哪裡結束，或是使用怎樣的時間脈絡，來談論過去發生的事情。正因為每個人對於其經歷的故事，所做出的敘述可能有所不同。時序的排列也可能因為思考的習慣，或是個人刻意忽略某一些內容而產生差異，某些腳本始終因為特定原因而被隱蔽。

故事的訴說者和接收者的身分，關係到故事的接受和傳達媒介。而因為是用於學術研究，還要再經過研究者的筆再次篩選和重整，把聽到的故事說出來。這樣的過程經過了好幾次的過濾和理解。訴說者有他對故事的理解，傾聽者也有他對說故事人的了解，在書寫和整理資料的過程研究者也有對故事的觀點。書寫完成後，放到讀者的手上，透過讀者的理解又呈現了一種新的樣貌。看見這些過程，本研究對於「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真實的呈現，有了不同的看法。

因為對於敘事和詮釋的信仰，我們重視故事的各種層面。在使用資料的時候並且對隱蔽腳本存在的可能性保持開放的態度。透過研究者和受訪者各自的選擇，呈現了這個歷史事件的其中一些面貌，然後再度透過書寫、閱讀跟分析的篩選，來說一個關於研究的故事。自然，還是有一些基本的研究倫理必須要遵守，推論也必須經過資料的驗證，並非因為使用敘事研究，就可以無止盡展開的詮釋或使用史料和受訪內容。但終究敘事研究是一種詮釋學，重視的是如何詮釋材料和看待他人的詮釋。是我們選擇了某些故事，讓他們透過我們的嘴巴說話。

既然看見跟重視敘事研究的詮釋學特性，就需要注意某些特定的問題，並加以反省。首先，是研究者在這個研究當中站在什麼樣的社會位置？和受訪者的關係是什麼？這些事情如何影響研究者可以聽到的故事？對受訪者說出的故事會

產生怎樣的影響？其次，受訪者假想的聽眾是誰？是對研究者一人說的故事？還是預想講給更多人聽？再者，什麼樣的故事被說？什麼樣的故事不被說？哪些故事是比較受歡迎的？最後，透過敘事的過程，是否真的如某些學者所認為的，賦予了較邊緣的議題和人們發聲的權力？

Andrews (2015) 提出了以上這四個針對敘事研究的反省，其實蕭阿勤在他的著作附錄，或是其他的敘事研究學者，諸如比較早開始的 Polkinghorne (1988)，也曾提出相關的反省。這些問題關注了因為詮釋學或是敘事研究本身的特性，可能導致的問題，也和一些相關的研究以及對敘事研究的批評產生對話。

1. 關係和位置

首先，反思研究者在這個研究當中站在什麼樣的社會位置？和受訪者的關係是什麼？這些事情如何影響研究者可以聽到的故事？對受訪者說出的故事會產生怎樣的影響？

本研究進行當中，和受訪者的關係是比較友善的。在尋找受訪者的過程，研究者就已經透過社群媒體的閒聊或是公開的表述，自我揭露了部分的故事。這些受訪者也大多是透過研究者的社會網路找到，即使和研究者未必有私交，但至少也是朋友的朋友的關係。而身為一個運動的參與者，以及身為研究生的身分，綜合了學術正當性和同屬一個社群的共同感，也讓多數的受訪者較為放心。這樣的社會位置對訪談較有利，因為關係比較靠近，可能因此得知一些受訪者比較不輕易對他人言的故事。和個別受訪者的關係在第三節會用圖片來詳述。

這樣的關係雖然有利訪談，但也可能會干擾某些細節的深入。因為受訪者認為研究者應該已經知道某些事情，所以沒有詳細說明。訪談過程中很常出現「我跟你說過…」，或是「你應該知道…」這類的語句。這可能導致研究者錯過某一些故事的細節，就算之後補訪也和當下追問有所差異（受訪者可能重新理解和建構他的回答），有時候在訪談當下一旦錯過，很難再複製同樣的情境來彌補。



2. 聽眾

接著，在說故事的過程中，受訪者假想的聽眾是誰？是對研究者一人說的故事？還是預想講給更多人聽？

之所以要問這個問題，是因為假想的聽眾不同，就可能有不同的答案、說出不同的故事。正如筆者在前面談到既有的三一八文本時曾提及，預期會公開的文本、臉書只有好友看的到的貼文，和會被在碩士論文中匿名使用的三種狀況，因為公開度的不同，可能也會有內容上的差異。雖然每個人對於隱私話題的界線不同，或許在這些平台的內容完全一樣，也或許截然不同。但是敘事研究對於隱蔽腳本可能性的重視，自然對任何產生隱蔽的原因也予以同樣的關注。

在一開始的尋找受訪者階段，因為藉由公開徵求的方式尋找受訪者。會願意說出自己故事的人，已經比不願意受訪說故事的參與者，來的更期待有聽眾聽見他們的故事。在訪問的之前也清楚的告知，訪談的內容會作為研究者碩士論文的內容，並且保證會匿名。因此述說者在想像聽眾的時候，很明顯的已經假設有碩士論文的讀者，而非針對研究者一人說的故事。

3. 哪些故事是可說的？

再者，什麼樣的故事被說？什麼樣的故事不被說？哪些故事是比較受歡迎的？

什麼叫做可說不可說呢？被鼓勵的，說出來會得到讚賞的故事是常見的被認為可說的故事，反之則較不容易被說出口，容易成為隱蔽腳本。自然，因為不同社會群體的價值觀、個人價值觀差異，可說或是不可說都有其異同。但是既然研究和運動都是在特定的脈絡下形成，在社會結構的層次上，還是可以做出一些觀察。

哪些故事可說不可說，牽涉到預期的聽眾，同時也會受到社群文化的影響。「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這場運動，及其後的一年反省潮當中，在臉書、在各

種公開場合或是私人的場合，都可以觀察出各式各樣「受傷害的故事」是可說的、被鼓勵說的。例如在週年紀念晚會上，展出了參與者的心聲，裡面包含了對運動的種種不滿情緒。不過真正情緒崩潰、更加受傷的故事，關乎私人情感尤其是伴侶關係的敘事，若說了反而會讓周遭的人感到尷尬，或是因為害怕觸碰對方情緒上的傷口，而更不敢去和對方討論事情的過程。這也許可以說是一種「剛剛好」的傷害分享，受傷的故事被鼓勵說，但是只能和其他人講述那些剛剛好的、不造成他人困擾的故事。所以這樣的可說與不可說之間，就有一種恰到好處的隱晦界線在那裡。如同社交界線一樣，難以拿捏。

4. 賦權？

最後，透過敘事的過程，是否真的如某些學者所認為的，賦予了較邊緣的議題和人們發聲的權力？

這最後一個關於敘事的反省，涉及敘事研究的影響與貢獻。到底敘事研究能不能，讓那些無法被看見的故事讓更多人看見，進而賦予邊緣議題與人們更多的權力？正如女性主義方法論，或是口述歷史研究所主張的，為弱勢發聲。Andrews (2015) 對這個問題是比較謹慎且持保留態度的，他主張研究者難以確知自己對受訪者到底有多少的影響。在本研究當中，賦權的確就是研究的目的之一，希望透過把那些隱藏在角落的故事呈現出來，打破目前檯面上一面倒的陽光、正面或是特定傾向的「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敘事。希望在運動參與者的社群內成為一個傾聽者、一個抒發的管道，也讓社群中的其他人看見故事可能的多樣性。

關於賦權的問題，或是在第一點談到的研究者位置，就連結到下一段要講的女性主義方法論。女性主義方法論也希望在帶有這樣方法論的研究中，賦予弱勢更多被看見的可能性，也同樣關注研究者和受訪者彼此之間的關聯。

貳、 女性主義方法論

Reinharz 在他的《Feminist methods in social research》(1992) 裡面談到，當訪

談帶著女性主義的關懷的時候，不管在自我揭露、訪談者所扮演的角色、雙方的信任關係等方面都會有因為女性主義的關懷而有所不同，這就是他所謂的「女性主義者訪談研究」(feminist interview research)。這樣的研究方法可以看到更加全面的故事，開放式的問題讓受訪者能夠用自己的語言回答問題。

關於訪談者在訪談的過程中是否自我揭露自己的故事，在訪談中又該扮演怎樣的角色，心懷女性主義的研究者有許多的討論。筆者相信，自我揭露有助於雙方信任感的增加，尤其親密關係敘事有些時候可能有許多難以啟齒的情緒，正如強暴或是出櫃敘事一樣，相較一般的訪談內容來的更加私密。若能以自我揭露的方式增進互信，對於想要知道的親密關係敘事可能會有所幫助。也因為這樣的自我揭露，研究者的位置並不是一個客觀的旁觀者，也不是一個純然的陌生人—事實上，由於由研究者身邊開始滾雪球，多數受訪者本來就不是陌生人—而比較接近朋友和傾聽者的角色。在實際的訪談過程中，有些受訪者已經知道了研究者的相關故事，在事前了解訪談目的的過程中，這點正好呼應了女性主義方法論裡面的自我揭露，將研究者與受訪者放在比較接近的位置。

以傾聽為主的訪談方法也在女性主義方法論的討論當中被提及，有些研究者主張傾聽並了解對方的語言，而不是用研究者的語言來理解受訪者。因為背景和生活經驗的不同，語言的使用或是特定的用詞可能有所差異。如果研究者不帶有足夠的敏感度，或是未能放下自認為了解某個領域的想法，那恐怕難以真正了解受訪者所要表達的意思，或是錯過了背後更精采的故事。研究者如何重現訪談的內容，也會影響讀者對受訪者和研究者的了解。這也呼應了敘事研究所說的，我們不是讓事實說話，而是讓事實透過研究者的嘴巴說話。基於這點，女性主義方法論和敘事研究相當重視如何再現訪談的內容，而這些再現的方式對讀者對內容的理解有什麼樣的影響。本研究主要的研究問題也是關注人們如何述說自己的故事，這些故事又如何再現，因此非結構式的訪談、開放式的問答、傾聽他人述說自己的故事，會是比較可以達到目的的方法。訪談的開頭常常是請受訪者講述自己的故事，讓受訪者用自己的理解脈絡往下述說。研究者以傾聽、附和的方式來

對話，有時候確認某一些細節跟追問，但整體而言還是以受訪者的脈絡作為主軸。

基於女性主義方法論的關懷，本研究希望去探知經過「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後的人們，如何自我述說自我，以及親密關係變化的故事。並懷抱著「女性主義者訪談研究」的開放性態度，時時注意自己在研究中的位置、和受訪者的關係、再現研究的方法，去看見更多不為人知的敘事，給予這些參與者更多說故事的機會。

參、 方法論如何影響本研究？

究竟這兩個方法論如何互動，且交互影響本研究的基本認知和分析方法？兩者都相當在意研究者和受訪者之間的關係，並關注這些關係如何產生、如何影響研究。研究者又怎麼理解受訪者的話語，再現的時候和研究者自己的語言如何互動。整體來說，敘事分析和女性主義方法論的重要特點，就是重視研究者跟受訪者之間的關係，以及彼此認知中的真實。敘事分析和女性主義方法論都相信研究只是一種再現，而再現的方法會受到各種因素的影響，自然也會影響再現的內容。我們主張看見這些影響，包括研究者跟受訪者的關係、研究如何再現訪談內容、哪些故事被說哪些故事不被說、研究者在說故事的時候運用了哪些技巧。敘事中的真實，是來自敘事者認知的真實、研究者透過其理解之後的真實。

因為抱持著這樣對知識的想像以及信念，本研究理解每一個敘事都有其脈絡，因此企圖呈現這些故事在整體社會結構產出這個龐大的運動當中，如何的多樣和綻放異彩。運動之後，並不是只有目前出產的文本或是各種網路來源看到的故事，而是有各式各樣不同的敘事，其中帶有其敘事脈絡。在那些之外，還有更多各式各樣的故事，本研究關注沒說出口的事情，並且希望知道為什麼這些故事不被關注。而故事如何透過述說者的口傳達出某一些訊息，而又經過研究者的手用分析傳達另一些訊息。這些訊息因為無論是參與者或是研究者本身，都是社會結構中的產物，背後也代表了某一個群體—無論或大或小—想要說的事情。



第二節 研究方法

基於研究發問以及目前的文獻狀況，本研究選擇採用深入的個案訪談，希望可以對這些參與者的親密關係變化，結合現有文本，做出更多元的觀察。以目前既有的敘事文本作為引子，利用這些公開的敘事文本做出簡單的分析，再根據目前所看到或是沒看到卻感到好奇的敘事特點，進行後續的親密關係變化敘事訪談。

事實上，不管是 Polkinghorne (1988) 或是 Jamieson (2002) 都指出，公開故事和日常生活的真實會有所差距。個案來自公開徵稿或是私人訪談，也會有自我揭露程度上的差異，甚至訪談本身都可能因為受訪者與研究者的關係而有所差異。正因如此，除了利用公開的敘事文本以外，本研究還計畫訪談參與行動，親密關係因此產生變化的參與者，透過不同的管道蒐集不同的故事。訪談和公開文本最大的差異，是希望可以補足在公開文本中沒有的，較為私密的親密關係故事。利用私人訪談的隱密性，以及研究者與受訪者的互信，來得知更多親密關係故事的細節。會對個人造成影響的故事往往在公開論述中並不會提及，這些公開文本大多只是用一種描述的語氣，在訴說一個說服他人的完美故事，而未能觸及本研究最感興趣的部分一個人的行動如何受到私人親密關係的影響。

壹、 敘事分析

根據 Polkinghorne (1988) 的觀點，時間、序列、情節都是故事的必備要素，而敘事是一種意義的建構，同時也是理解世界的方式，對於世界提出一種解釋。雖然 Atkinson (1997) 提出批判，認為敘事應該被當成某種社會事實，而不是唯一的解釋方式，也不該特殊對待敘事研究。然而，這樣的批評並不減敘事分析的重要性。敘事作為一種自我理解與認同的建構方式，在運動參與者的述說過程也同時建構了自我。Rice (2002) 則認為，透過自我述說而不斷拓展開來的文化敘事研究，在自我認同的敘事中，反映出自己和他人怎麼看待這些行為。如此一來，

才能夠告訴其他為何要這樣做。這些研究都說明了敘事的分析方法，在理解自我認同當中是很重要的一種分析方法。

有鑑於敘事研究的這些特性，以敘事研究作為主要的分析方法，希望透過對訪談者敘事的理解與分析，來探詢各種不同樣貌的親密關係變化故事。而敘事研究重視的自我理解與建構，以及其提供對於故事了解的更大彈性，正符合了目前希望補足的空缺。透過敘事的自我建構，也可以看見參與者在參與過程中的一些生命痕跡。

貳、 個案訪談

訪談的對象的選擇則以研究者周遭，透過臉書與網路宣傳的方式開始滾雪球起。仍於大學就讀的學生們和二三十歲左右的青年，是佔領立法院及其後續行動的主力。在不少社會運動研究中都曾指出（Doug 2011；Donatella&Mario 2002），特定年齡層的人，尤其是年輕人較容易投入社會運動，因為他們正處在生命階段上比較可以承擔風險的時候，未婚的也比已婚的容易成為運動主力。從事社會運動必須付出時間且冒著一定的風險，這些限制對某些人來說是一種阻礙，但是學生卻享有額外的餘裕。這次運動現場觀察的實際狀況，也符合了這個理論，因此以這個年齡層的學生受訪者，作為主要的研究對象。

在訪談中，會發現有時候並不是前後完整的一個故事，也常常是斷裂且邏輯不清楚的，不如出版文本那樣有一個劇本存在，可以勾勒出比較完整的圖像。部分受訪者表示，在運動發生的當下與家人有激烈的討論，他也一再嘗試溝通，但最終仍無疾而終，無從說是和解或是不和解，更遑論有什麼結論。而直到半年後的今天，當稍有關聯的社會事件出現的時候，同樣的劇碼會再度上演。重複著衝突、解釋、最終雙方放棄，再次無疾而終的結束討論。有趣的事情是這種鏗而不捨的嘗試，在幾個受訪者身上都展現了以理性說服為主的敘事。他們一遍又一遍的解釋自己的行為、解釋社會事件發生的原因，耐心的用理性的討論方法試著說服家人，卻數度嘗試未果。其中一名有這樣經驗的受訪者表示：



通常我家人不會有反應，尤其是當他們覺得他們不懂或是錯的時候，面子問題。他過一陣子想了想，可能會在另外一個莫名其妙的時間點突然又提起這個話題。(受訪者 T)


從這樣的例子可以看出，透過對個案的深入訪談可以補足既有文本的不足，看見更多不完整卻可能分外精彩的故事。而這些故事的存在與進一步追尋他在個人生命故事裡的標誌性意義，正是做這個研究的目的。

參、 文本分析

除了直接的面對面訪談以外，本研究還是希望蒐集不同受訪者的公開或是半公開書寫，諸如臉書、部落格文章，以及參閱各種公開的文本。書寫不同於訪談，在寫作的過程中常常經歷反覆修改，而文章的生成在作者的心中，可能已經有了一個既定的邏輯或是預想的模式，也可能因為書寫的公開性而對故事有所修飾。這種種條件都讓書寫不同於訪談，成為另一種看起來比較完整，但實際上未必真正完整的故事來源。而文本的書寫也可能是在比較靠近運動的當下的直接感受，和後來半年後接受訪談，經過一段時間思考以後所產生的故事，可能也會有所不同。而這些運動參與經歷的書寫，經由社群媒體的公開，也在網路上引發不少討論。這些討論的內容，常常也是觀察運動的一種方式。針對運動發生的過程書寫的紀錄，例如《這不是三一八學運》、《那時 我在：公民聲音 318-410》等對運動現場的描繪，也反映了某一些運動中面臨的問題。

除了對參與者的訪談、對他們所說故事的分析之外，那些紀錄性的文本也有其重要意涵。畢竟，一個運動發生的過程涵蓋各種層面，本研究就是希望多樣化的呈現這些面向。

第三節 受訪者群像



受訪者的來源主要是研究者周遭，滾雪球得到有相關經驗的朋友，部分是研究者過去已長期經營關係的朋友。即使是尚未熟稔的受訪者，在訪問之前也會進行比較軟性的聊天，拉近彼此之間的距離。因為這樣的關係建立方式，使得受訪者相較於陌生人，和研究者的關係更為接近。雙方在人際關係或是信任上處於這樣的位置，自然會影響研究者對於受訪者的觀察，以及受訪者選擇說或不說哪些關鍵的故事，基於敘事研究的前提，這是在分析開始之前必須先揭露的。同時亦在這個節次介紹這些受訪者，受訪者的身份和故事對於所經歷的親密關係變化也是一個重要的因素，進而影響到如何做出這些敘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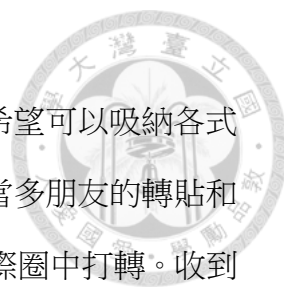
壹、 受訪者與研究者之間

而關於如何得到這些資料，和怎麼使用的問題。這些受訪者在事前透過研究者的臉書分享得知訊息，在當中就已經敘明研究主題，以及需要的對象。當時大概是這樣說的：

我的論文題目是三一八佔領立法院參與者的親密關係變化敘事(整個冗長)，希望徵求因為三一八而跟家人或是伴侶關係產生變化，然後願意跟我聊這個變化內容心得感想以及整個故事的朋友。性別年齡各方面都不拘，只求一片真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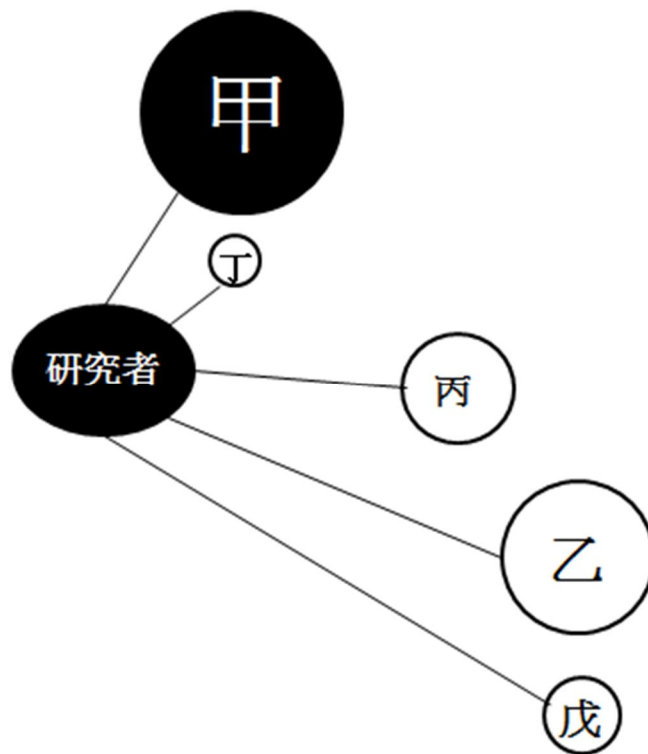
會先跟願意幫忙的朋友臉書簡單聊一下，然後在接下來幾個月內陸續約訪談。願意幫忙的朋友拜託幫我填這個表單，如果有其他朋友有興趣也歡迎廣傳，不過認識比較好這樣可能會比較信任研究者，對我亂問問題比較舒服。會以我所知的學術倫理規範幫大家匿名、編碼。

其實只是希望在這個對我們影響也許都很大的事件過去後，還能做一點點反思的什麼。也許很多事情並沒有過去。



研究的一開始並沒有對於受訪者的條件進行太大的限制，希望可以吸納各式各樣的故事，先展開來看到被隱藏的故事。這篇發文得到了相當多朋友的轉貼和分享，不過因為臉書演算法的限制，自然主要還是在既有的人際圈中打轉。收到簡單的回覆表單以後，透過簡單的聊天預訪，大致上知道他們的故事。有一些受訪者的故事較為簡短，並未大幅採用，但是仍然出現在一些引用，和作為對整體故事理解的參考。挑選了故事內容較不同的幾個受訪者進行訪談，聽聽他們親密關係變化的故事。在訪問的一開始，也再度向受訪者說明論文的題目，希望聽到故事的大致方向。由於訪問的大多是研究生，對於研究論文的撰寫方式或是需要的重點以及研究需求都相當配合，也基於自身的經驗比較容易理解。這樣的研究關係和資料來源，可能讓研究無法擴展到研究者人際圈所不能及的地方。但是本研究原先就以故事的被揭露做為關鍵，為了要達到揭露不同故事的目的，建立在既有人際關係的信任感顯得更加重要，這樣的信任感有助於受訪者談論私事的自在感。利用既有的人際關係在本研究中，反而是較能達成研究目的的方式。

本研究最後挑選這五位做為主要的受訪者，在對這場運動進行分析時，試圖透過他們拼湊出一些運動參與者的敘事圖像，論證研究者對於運動中某一些特定面向的觀察與分析。在受訪者的選擇上，五位受訪者的參與度各異，也分別展現了不同的故事取向。而這五位受訪者彼此之間的關係、與研究者的關係、和運動的距離在此顯得相當重要。因為這些生理和心理距離，顯示了受訪者之間的異同，也透過和研究者關係的呈現，得以了解某些資訊在這些敘事裡為什麼說與不說。敘事研究的研究者經常提到，研究者與受訪者的關係影響敘事內容甚大，關係的緊密與否會影響敘事的內容，訪問的情境也會使得敘事出現變化，女性主義方法論也提到同樣的事情，研究者選擇怎樣的語言至關重要。基於這些因素，研究者和受訪者彼此之間的關係、資料的規模以及親密關係的類別這三種資訊，如下圖所示：



圖一：研究者與受訪者關係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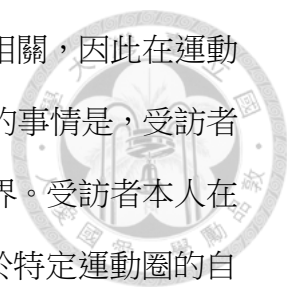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研究自繪

從研究者延伸的線條長度，代表研究者跟受訪者之間的關係。線條越長，表示與研究者的關係越遠，反之則越近。而圈圈的大小則表示資料的豐富度，越大的圈則表示使用越多這位受訪者的資料，例如甲的資料量，由圖可見遠大於丁。而套上黑色底色的，則是在本研究採用的兩種親密關係裡面，以伴侶關係做為主要的資料來源；沒有套色的，則是以代際關係為訪談內容的主軸。

貳、 這些人是誰？

1. 受訪者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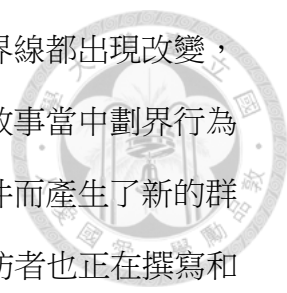
受訪者甲，生理女性，參與「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時，二十二歲，碩一。因為和研究者關係較為密切，過去於公於私都有交集，因此於研究者家中單獨受訪。以研究者的角度觀察，這位受訪者屬於長期的社會運動議題經營者，在人際



網絡上也以所謂的「社運圈」為主，從事的工作也屬議題經營相關，因此在運動中產生的各種親密關係變化，和此身份有極大的關係。但有趣的事情是，受訪者本人的自我認知，在研究者的觀察中，似乎並沒有很清楚地劃界。受訪者本人在面臨因為親密關係而產生的人際劃界時，在訪談中並未提及對於特定運動圈的自我認同，而是不滿於被某一特定群體排除在外。屬於不滿被他人劃界，而非自主劃界。當然未提及也可能是因為視之理所當然，但是在和這位受訪者過去及現在的互動中，也發現本人並未將自我認同完全劃在運動圈內。或是說，他知道自己的人際網絡屬於某一個特定群體，但是這樣的認同因為各種關係的變化而產生流動，經歷這一次的關係變化之後，在受訪的時候已經產生了與之前不同的群體認同，所以在研究者的觀察和訪談裡，呈現了前後不一致以及難以單一歸類的狀況。其生理性別也使得人際劃界或是公私領域區隔的問題變得更加複雜，儘管難以確定是否因為生理性別而產生某一些情況(事實上，這種問題如何確定呢?)加劇，但是受訪者本人清楚地感受到因為自己身為生理女性而在運動中的位置有所不同。這位受訪者因為相關的研究和受訪經驗都很豐富，在敘事過程中顯得相對清楚而有邏輯，明顯和其他的一般受訪者有區別。而與研究者的關係則是介於朋友和工作夥伴之間，會討論研究內容，也會討論各項工作以及對議題的看法。這樣的關係和經驗使得在訪談的過程中異常的順利，因為受訪者已然對訪問的流程和可能產生的疑問了然於胸。自然，反面而言，可能的問題就是對於研究問題已經有既定的假設和理解，可能順著研究者事先談論過的脈絡進行。

2. 受訪者乙

受訪者乙，生理男性，參與「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時，二十三歲，碩二。受訪時和研究者是初次見面，因為網路轉貼而知道研究訊息，透過郵件往來約時間地點，在咖啡廳比較僻靜的角落進行訪談。乙不同於甲在議題圈的長期經營，他在參與這場運動之後進入所謂的社運圈，也才開始對社會運動有更積極的參與。這樣的重大轉變自然影響了他的各種親密關係，包括家人和朋友。變化的劇烈程



度比其他受訪者來的更高，從自我認同到人際劃界乃至於家庭界線都出現改變，這些改變也衝擊了受訪者對於運動的想像跟參與的方式。在其敘事當中劃界行為相當顯著，對於誰是同類誰不是同類，和哪些人因為怎樣的事件而產生了新的群體，或是因為什麼而離開舊群體，都有很明顯的認知。這位受訪者也正在撰寫和運動相關的論文，因此對於論文的流程也有一定的理解，但訪問和受訪的經驗較少。從訪談中可以看出這些經驗和情緒並未經常性地向他人闡述（和前一位受訪者不同），敘事過程出現前後不一致或是時序混亂的情況，也時常需要研究者追問。但這樣的經驗缺乏反而讓其敘事顯得比較質樸，而且也有更多的個人情緒或是原始想法在當中，讓研究者得以還原或是猜想。和研究者在訪談當天是初次見面，雖然有一些經歷或是交友圈的重疊，但是基本上屬於陌生人。不過就研究者觀察，這點並未對受訪者自我揭露的程度產生太多影響，因為此受訪者一方面了解此類研究的目的，一方面本身也有自我揭露的內在需求。

3. 受訪者丙

受訪者丙，生理男性，參與「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時，二十一歲，大四。和研究者屬於公務上的交流較多，但也有部分私交，在研究者的研究室進行訪談，當時並無旁人。這位受訪者的敘事過程中劃界行為比較不明顯，對於運動的參與程度也較低，大致上只集中在運動期間，其他時間主要是在大學校園經營學生自治。其親密關係的衝突規模也不小，但和其參與一樣大致集中在運動期間。和受訪者乙不同的是，他與家人在經歷了較大規模的親密關係衝突之後，反而走向部分的和解和取得關係的平衡點，透過過去的衝突了解到如何和彼此相處。其敘事過程時間序列清晰，基本上按照時序來闡述關係的變化與自我的改變，其中間的起伏用時序看來相當顯著。此受訪者和研究者關係較為密切，也同為社會科學領域的研究生，因此對於研究的問題和方向有許多了解，在正式訪談之前也有很多針對親密關係變化的私下討論，在訪談過程受訪者相當明顯會針對其猜測研究者想要知道的重點加強敘事，因此雖然以時序為主，但是挑選故事的過程還是受到

與研究者的關係影響。儘管如此，其敘事還是反應了許多受訪者本身對於關係變化的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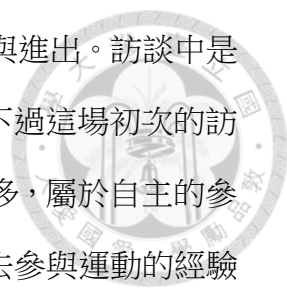


4. 受訪者丁

受訪者丁，生理男性，參與「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時，二十二歲，碩一。和研究者的私交甚篤，因此在訪談前就已經知道許多故事，在受訪者的住處進行訪問。此受訪者和研究者的關係比前一位更加密切，因此有更多非正式的私人討論，這些私人討論和對其親密關係的理解，影響了研究者如何解讀受訪者和家人的衝突與和解。但是其運動的參與程度更加疏遠，是眾受訪者中最遠的一位，他不管是在參與程度或是受訪者的敘事當中，都比較像是一個運動中的旁觀者，受到整個運動的價值觀和氛圍影響，讓議題被提出來討論，進一步使得親密關係產生變化。這位受訪者的劃界行為相當明顯，尤其是針對特定立場，在其敘事中很清楚的區隔自己和所謂的「激進群體」。而在研究問題上面，由於背景不同，即使關係緊密，受訪者還是較難掌握研究者主要要問的問題，對於自我的敘事也不像其他的研究者，可以比較完整的主動進行敘事，經常需要研究者追問。因此其敘事過程顯得較為片段，且因為研究者的經常性追問，可能較難避免引導的問題。但這位受訪者特別之處在於對其親密關係的衝突幾乎完全是正向看待，視為一種和解的過程。這點和受訪者戊類似，但是根據其敘事，旁觀者在衝突發生的過程中就已經如此理解，不同於戊的事後反省。

5. 受訪者戊

受訪者戊，生理男性，參與「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時，二十三歲，碩二。這位受訪者和研究者本未認識，是透過另一位受訪者L（因為訪談內容較少，這位受訪者並未列在此節）的介紹，不過和研究者有一些交友圈上面的重疊，在研究者研究室進行訪談。L和這位受訪者在受訪的當下屬伴侶關係，而在戊的首次受訪過程中，L全程在場，因此在部分訪談過程中，兩位受訪者和研究者有交互



的互動。這場訪談也因為場地時間關係，多次有人在周圍走動與進出。訪談中是否有他者在場自然會對受訪者的表達方式或是內容有所影響，不過這場初次的訪談依然得到不少資訊。他在運動中的參與程度和受訪者乙差不多，屬於自主的參與者，被組織的程度較少，比較是透過人際網絡而參與的。過去參與運動的經驗較多，但基本上都和此次相同，屬於自主參與者，透過社會網絡被動員，沒有明顯的組織參與。因為對於運動的參與自主性較強，在運動團體群我之間的劃界行為較不明顯。但是對於親密關係的變化，則是從衝突到和解。而和解之後，原本對家人畫出的因為「不理解」而產生的敵我界線，明顯消失了，進而轉化成因為自我的改變而產生的理解。相較於受訪者乙和丙因為自我的改變而產生的衝突，戊則是認為這個過程製造了理解的可能性。

第四節 小結

這一章談論了關於研究的種種問題，包括使用怎樣的方法論在看待這個研究、利用哪些研究方法的工具窺探經驗現象，在觀察經驗現象的當中可能因為哪些因素，而影響研究者對於故事的觀察。也一一介紹了之後的分析中比較會引用，作為分析主軸的幾位受訪者，並且基於敘事研究和女性主義方法論的立場，關注研究者和受訪者彼此之間的關係。希望得以探知研究者和受訪者之間的關係，又有哪些影響研究的可能性，並且在書寫的過程中正視這些可能，最後用心智圖畫出關係的相對位置。在討論了關於研究基本設計的問題之後，接下來將在第三、四章，正式進入受訪者的故事和文本裡，觀看他們對於涵蓋了自我認知與反思的敘事，並且進行分析。



第三章 人我劃界—從運動回到自我



劃界工作指的是人們用來創造、維持與修正文化分類的策略（Nippert-Eng 1996：7），藍佩嘉和吳伊凡在他們的研究裡認為，透過日常生活的實作，得以劃出我群和他群之間的社會界線（2011）。在這一章，筆者利用了劃界的概念，來觀看這場運動中的許多衝突，包括經由日常與非日常實作，創造的我群和他群之別。

劃界的行為經常顯著的出現，在參與者的敘事和自我認同中也時有所聞。例如政院行動後，佔領立法院決策小組否認與行動策畫有關；運動參與者將路線不同的人，貼上「鷹派」或是「鴿派」的標籤；或是涉及到人們的認同群體，誰和誰是同一群，誰和誰不是同一群。這樣的人際關係經常和參與者涉入社會運動或是政治場域密切相關，《自由之夏》中也指出，人際網絡會影響參與者的參與可能性（Doug 2011：85-8）。用經驗現象來說，就是通常有朋友在現場，相約而去的可能性會比獨自一人來的高。筆者自己之所以得以在第一天晚上就趕到現場，也是因為朋友在臉書上持續關注，然後相約而去的。

認同和信任也是運動進行當中相當重要的一塊，彼此的不信任和猜忌會使得群體內部產生分裂，使得運動能量降低，「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後期種種爭議的擴大，證明了這件事情。如果將運動群體視為與己有所連結，成為特定團體的一份子，也會增加參與跟為運動付出的可能性，無論是主動的參與或是被動的指定工作。因此，劃界是一個分析運動參與的重要角度，人們如何把自己跟其他人區分開來，人群之間如何劃分，人們透過認同結為群體，是件值得研究的事情。

第一節 為什麼要談人我劃界？關於運動中的你我他

在運動過程中逐漸形成的核心決策圈，在決策的過程中透過參與秘密決策的會議，而把其他社運團體從決策核心劃出去，這個劃界的行為在這次運動中幾度

被反省，也被認為是運動成果不盡如人意的原因之一。



林飛帆坦言，退場決定討論的成員集中在核心的學生與 NGO 代表，場外群眾確實無法參與，這也是運動的困境，然而他認為「學生在明，馬英九在暗」的狀況下，不可能把決策過程公開，以免底牌外露。(晏山農等 2015：127)

但這段日子以來，沒有任何人來跟我們談論運動的局勢、發展。…這樣錯愕的結局，雖不是特定少數人的問題，而是運動中各種因素造就出的權力結構使然。但我們仍要重申：退場的決議，並不是所有工作人員，甚至群眾的「共識」(晏山農等 2015：138)

從這兩段都可以看出，在決策核心內外的群體之間，無論是由內部人(如林飛帆)或是外部人(如二樓奴工們)劃出的界線，都區隔了決策圈與非決策圈。縱然多數的社會運動可能都有明確的決策圈或是決策群體的存在，但是這場運動的參與群體對於決策圈的存在和這種明顯的劃界，在整個運動期間到之後都頗有微詞。在運動當下的賤民解放區或是即將結束時的大腸花論壇就曾提出反省，一週年後的各種紀念文或是反省文當中也不斷被提出來。事實上，這個劃界的行為就是許多參與者對於運動不滿的來源。其中甲因為長期經營工運議題，積極參與社會運動，擁有一定的信任和社會資本，在運動中相較於其他參與者來的接近決策核心。

除了決策圈之外，運動的組成還包括了許多的社運團體，無論是在運動初期就參與籌備，或是後續才加入的團體，數量都相當多，而性質不盡相同。這些社運團體掌握了某種程度上的資訊和技能，團體與團體之間也因為性質上的區隔而有劃界。一般的不屬於任何團體的參與者，則比較容易被這些資訊排除在外，所謂的「路線之爭」、「鷹鴿派之爭」等等對於運動發展來說重要的事件，一般參與

者可能是從媒體報導上才知道，所知也並不全。這兩者之間的劃界未必是刻意、主動的，也比決策圈更經常性的流動、具有開放性。比如說行動者在運動參與期間可能進入或是退出某個群體，使得其認同與資訊的獲得產生改變。筆者自己在運動期間就曾經屬於某些群體，也因為這樣的社群關係而獲得許多資訊，但在其後離開群體之後，就較少接受到某些資訊。

這些主動與非主動的劃界讓運動參與者形成一層一層的階層體系，階層之間的界線由我群和他群之間的認同來畫出。即使在同一個運動裡面，但決策圈或是決策圈之外還是有明顯的我群他群的區隔。這點在相對比較完整的反省跟描述「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的《這不是太陽花學運》裡面也有提到：

先進入議場的人似乎壟斷了某種權力可以決定特定身分、群體的人進入議場，而一般參與者只能坐在青島東與濟南路聽演講、撿垃圾、幫忙維持醫療通道。雖然運動現場必然有分工的現象，但議場內部封閉的系統，加速且加強了現場行動者分化成「核心 / 邊緣」的兩種階級秩序。(晏山農等 2015：171)

這裡只提到了議場內外的區隔，事實上就算在議場內部，也還是有決策圈跟非決策圈的劃界。這個實際的狀況和所謂運動屬於大家的宣稱並不相同，即使在運動中不斷的強調運動的成果是一種集體的創造，這場運動的領導者也比過去有更多對於權力關係的反思，但是身份的劃界始終還是存在的。而這些在運動場域參與劃界實作的經驗，也使得親密關係受到影響。

除了金字塔體系式的階層體系以外，運動中還存在著一種劃界，關於好運動者與壞運動者 / 好孩子與壞孩子的劃界。被認可的運動策略與行動者樣貌，是溫和、守規矩、彬彬有禮、理智純潔的。即使打破窗戶進入立法院這件讓運動爆發的事情本身就不符合這個被認可的規範，但是很弔詭的是在頭幾天之後，周遭的所有參與者都陷入了一個好的運動者的形象裡面。垃圾完美分類、秩序井然、謙

和不暴力、設計醫療通道，這是一個好的運動參與者的圖像，也符合對於學運參與者是純潔的學生的期待。不合乎這個標準的，例如在大腸花論壇上幹聲連篇的「台獨機關槍」⁸，雖然得到部分學生擁戴，但也在網路上受到許多批評，認為這不是理想的參與者樣貌。要做一個好的參與者標準很高，必須要對議題夠了解，出自於自己獨立判斷的結果，不受任何外界影響的來參與這個活動。然而，無論是階層體系還是怎樣的參與者才能被認可，是如此絕對的嗎？

最後，要回答一開始的問題，為什麼要談人我劃界呢？會有這個發問是因為根據筆者的觀察，劃界在這場運動中無所不在。從哪些人可以進入決策圈、哪些群體做出來的策略是會被群眾所接受的，到怎樣的外在條件被判斷和認可是參與者的一份子。參與者自己又如何劃分親密關係他人和自己的界限，在運動參與中進行了怎樣的流動。從集體行動到個人的參與，都有劃界的成分在裏頭。運動中的你、我、他，如何被分類、區隔或是彼此認同。在「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整場運動期間，劃界是相當值得深究的問題。而在運動中的劃界實作，也影響到了這些參與者的親密關係。他們或是將親密關係中的劃界帶進運動，或是將運動中的劃界行動帶回親密關係當中。而這些劃界若細看，會進一步發現其中相當重要的一塊就是公／私劃界。第三章作為本研究最主要談的概念的前導，嘗試著探討運動中的劃界行動。

⁸ 台獨機關槍，本名李柏璋，因在退場前音地大帝主辦的大腸花論壇上，以流利台灣閩南語髒話飆罵政府與決策小組而得名。



第二節 劃界與親密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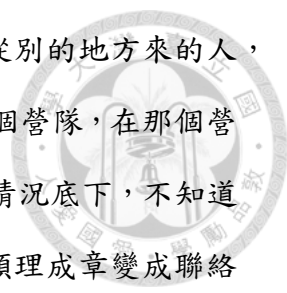
劃界和親密關係彼此交互影響，從受訪者的敘事中，和原先親密的重要他人，無論是家人或是伴侶，因為運動而產生了新的劃界，改變了原本的親密關係。和家人的關係因為運動中的新劃界和認同而產生了改變，個人的認同轉向到新參與的團體，新的認同團體可能是原先的親密家人無法接受的。這樣的現象在這次以學生為大宗的運動中相當常見。因為親密關係的不同，這個劃界行動所涉及的影響，也有很大的不同。

壹、 群體沒變，人卻變了

是不是屬於某一個群體，劃界的來源常常是因為你認識誰，你是誰的誰，或是你屬於某個團體。比如說，研究者在參與運動的過程中，就發現原本屬於極外圍的自己，因為認識「社科院派」⁹組成的一些人、也認識某些社運組織的人，因此進入決策圈外圍，比一般參與者更快獲取某一些資訊。劃界的來源社群意涵相當強烈，自然，親密關係也是這當中重要的劃界方式之一。因為親密關係的連結，從而讓人們進入或是離開決策圈。受訪者甲就提出，自己對於議題或是整個活動並沒有太多的了解，但是因為過去的社群關係就被找去幫忙。也因為親密關係中的伴侶屬於相近的社群，從而得到更多接觸內部的機會。參與運動的動機在這當中反而不是群體劃界的來源，在訪談與研究者自己在運動當中的觀察，並沒有看到因為動機不是針對這個運動，而就被排斥在決策圈外。既然劃界的重點是人際關係，自然在這個脈絡底下，因為親密關係改變了，可能就造成劃界的改變。

關於如何進入決策圈（或是決策圈外圍），和運動中人際網絡的建立，受訪者甲是這樣說的：

⁹ 指的是三月二十日台大社科院後勤中心成立後，以此為據點的一些參與者。而後因為對運動路線的不同意見，被認為是三二四行政院事件的主要策畫者之一。（晏山農等 2015：42-69）



我覺得有一個潛在的狀態是我是去聯繫很多不同的，從別的地方來的人，比如說社團或什麼的。因為以前我們兩個跟一群朋友辦一個營隊，在那個營隊我們都是活動組的，雖然我們都是活動組，但是在那個情況底下，不知道為什麼，我認識的人比較多，所以後來三一八的時候我也順理成章變成聯絡人。變成聯絡人之後他就去喬場地，我就把這些訊息丟到我的動態上，反正社科院就開始經營起來了。他有認識學生會台大學生會的人，台大學生會再找其他學生會的人，我就去找學生運動社團的人。弄完之後，我有被我一個好朋友說他們是參加三一八之前籌備的人，他說他們其實有一個工作小組。進去就說他們其實有一些分配了，就用我們那個分配再加上他們的工作分配，就有一個很微妙的網絡。

她也談到在運動當中的人際信任和相互支援：

我們準備要睡好好休息睡覺一下，突然又接到電話有人說希望他可以上節目。那時候就覺得超荒謬的，這不是我們的議題，重複地強調，這不是我們的議題，為什麼可以讓一個對這個議題參與程度只有昨天衝進立法院，不明不白的狀況下的人去上一個節目。因為這個節目勢必要問你們訴求是什麼阿，你們對服貿的想法是什麼，為什麼開始這個議題，可是根本就沒有開始這回事。他覺得還是可以去一下，主要在經營這個議題的學生社團是黑島青嘛，因為人不夠阿。我就覺得有點無言，問說那我要不要跟他一起去，想說好啊那就一起去，所以我們兩個就一起去了那個電視台上了節目。

從這些段落可以非常清楚的看到，甲不管是最初參與運動，或是之後加入決策工作小組，甚至之後取得某種程度的代表性去談論議題，基本上都是因為過去在社會運動組織中建立的人際網絡。因為認識某些朋友，而且受到當時伴侶的驅動，因而一步步在運動中越走越近。即使甲自己一直強調這並不是他在經營的議題

(在五分鐘內講了三次)，他對這個議題也不夠了解，但事實上他還是因為伴侶和朋友的親密關係連結，離運動越來越近。《自由之夏》提出的參與社會運動的參與者之間的社會關連，在這個實務案例裡面也應證了他的觀察。像甲這樣的行動者多重歸屬的狀況，在一個突發的社會事件裡面，使用既有的網絡作為信賴基礎，進行非競爭的合作。(Donatella&Mario：169) 這樣的狀況在運動的一開始並不少見，因為「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意外的擴大規模，原先經營的團體無法支撐龐大的工作和人力需求量，因此透過既有的人際網絡向外尋求支援，劃界的範圍在這個時候向外擴大。

運動中這種人際網絡的信任合作，既然是建立於關係，也會因為關係的變化而改變。而當親密關係出現變化，建立於這個人際網絡之上的信任，也可能因此而崩解。雖然甲本身和這個運動中決策圈的人際網絡並不是只建立於親密關係之上，也有他自己過去在其他團體參與活動時建立起的關係。然而其與親密關係相連的網絡因為親密關係產生變化之後，進行了劃界移動。

氛圍不是很友善，那個不友善我覺得很大一部分是來自於共同體的感覺。因為我分手了，所以很多事情他們也不會再找我討論，可是理由會說因為怕我崩潰或是怕我會不想見到前男友或什麼的。(中略)

包含說他們在報告一些故事的時候，因為他們有找一些更外圍一點點的人來，他們可能不知道狀況。我很不滿的是，他們就會說什麼，誰誰誰他那個時候全程都在那邊，他也什麼事都不知道啊，還是很全心全意的為大家付出啊。就有點像是說為什麼我沒有辦法這樣。(中略)

你自己什麼時候離開這件事情你自己最清楚，那既然都那麼清楚的話為什麼當時不跟我說？就是像我剛剛講的那個情感，我是拿我自己的名譽在跟大家做保證說沒有他們真的沒有逃走，他們的判斷是對的。搞了半天你們自

己也知道做錯了什麼只是沒有跟我講，叫我情何以堪？對於那些受傷然後斬釘截鐵地跟我說，他們真的逃走了我有看到，你要我怎麼面對他們？那幹，那我之前那麼相信你們到底是在信個什麼東西啊？（中略）



那個時候只是我在挑戰 C 而已，晚上他們說要開課程會議就把門鎖起來，我看到門鎖起來之後就覺得反正以前都會一起討論，我也不是不知道你們以前怎麼討論別人的，也是像這樣躲在一個地方，然後不停地討論說現在這個人是怎樣怎樣。現在是要物理上地把我鎖在外面就對了？

當然這些變化可以解釋為因為運動進入後期，開始出現詮釋權的爭奪或是認同群體的緊縮，尤其是整個三二四行動中的混亂，導致運動內部的互相不信任，讓過去比較寬鬆的劃界有了新的移動。或是也可以說就算親密關係沒出現變化，在這樣的場域，這位述說者也是不被信任的。因為他破壞了某種遊戲規則，和其他人站在不同的立場上。他因為當時在臉書上的動員行動，在一年後的檢討潮中受到批評。但在相關的批評中，他始終是被與當時的伴侶連結在一起的。由此可見，在當下運動發生的動員過程中，甲的行動的確是一定程度上被與當時的伴侶視為一體，也才因此到了一年後，依然如此評論其所作所為。從這個故事也可以知道，如果甲是因為在立場上和他人不同而被劃出信任圈，其實其伴侶也應該受到同樣的待遇，因為他也贊成要去向其他人說明情況。雖然最終實際做出這個動作的人是他，但是在立場上兩人是一致的。其伴侶沒有因此而被劃出信任圈外，也在事件發生之後的很久，還一直待在同一個信任圈內，保持其良好形象，儘管有許多爭議性的事情在這個過程中發生。由此可見他相對於甲，在這個圈內是受到信任，而且那個界線相較於其伴侶的這種連帶關係，是比較難以動搖的。

因為親密關係的變化，甲感受到了明顯的劃界流動。從原本會被找去開會、受到信任與關注，變成獨自要承擔後續的所有情緒問題與質疑。雖然他也有屬於自己的信任社群，也依然待在廣義的同一個圈子內部，但是透過這些親密關係的

變化過程，還有受到親密關係影響的劃界行動，這個信任社群或是認同群體對他而言產生了新的樣貌。對受訪者甲來說，信賴關係跟方式改變了，但是認同群體還是同一個群體。這樣的似變非變，讓他在原先的認同群體中處境一度顯得困難。而因為跟親密關係產生變化的前男友屬於同一個認同群體，這個不變也讓他時常經歷某些困窘的局面。

那社運圈到底是一個怎樣的東西？我們在提倡一個進步的價值，難道沒有一些老派的真誠在裡面嗎？為什麼好像每個人的真相都是真相，你覺得的真相是一個他們騙你的真相，但實際的真相可能還有。如果真的不是我想的那樣，那你們就跟我解釋說到底是怎樣，然後為什麼要一副沒有啦只是你想得太多了。或者是發現明明 CS 他們就已經知道了，是覺得我脆弱到都連這件事情也不能聽嗎？為什麼要騙我？不開課程會議，不就是因為就是他女朋友也在。憤怒的點是覺得你們為什麼這麼懦弱？直接面對跟我們的關係啊，這樣才能夠談到底要怎麼互動嘛，可是每個人就在那邊裝沒事。會對於裝沒事這件事情很痛苦，好啦可能是因為我很喜歡逼大家。

因為過去同屬一個群體，交往的朋友難免高度重疊，以至於甲常常經歷朋友來「報告」前男友行蹤的狀況。或是在人際劃界上周遭的朋友被迫做出調整，讓某些大家可能認為尷尬的場面不要出現。但是這樣的劃界調整，可能反而讓當事人相當不自在。親密關係變化導致的認同劃界，讓人不舒服或感到困窘，在甲的例子裡面充分的展現。而同時又加上過去的想像共同體，涉及社會運動這個需要高度相互支持以及認同的社會行動，導致這個親密關係的轉換顯得更加令人難以承受。但事實上，對周遭的朋友而言，同屬一個共同體中的兩人經歷劃界調整，使得共同體中的他人也連帶受到影響，必須進行某種程度的重新劃界，也是相當不容易的事情。社運團體的高度信任關係網絡和互相依賴的需求，強化了親密關係中的個人連結。和前男友的關係同時涉及這兩個層面的甲，劃界的調整顯得分外不容

易。

以下這個例子也可以看出這件事：



前男友後來有去那個 C 政治團體，他去就算了後來就發現他其實都有跑去跟一些 T 工運組織的人說就要不要一起進去。如果是舊幹部就算了，還是新任的幹部。他們就會有點緊張問我說，前男友找他們進去組黨，我覺得怎麼樣。我自己是覺得也不能怎麼樣啦，大家個人選擇啊，如果大家真的覺得那個很有趣的話那還是可以去，一方面也會覺得有一點小貼心啦，還是有在顧及這些事。(中略)

最近這樣子想就會覺得說反正我是沒有跟你合作了，大家信任你那大家還是可以信任你，要合作的人就去合作，但是我自己會拿捏。假設我逼不得已要以 T 工運組織的身分或以 L 的助理身分跟他合作的時候... 已經不會像以前那麼單純覺得是我的朋友、是我的夥伴，我就是完全信任之類的。對於夥伴情誼這個關係的想法會比以前更考量到現實。現在變成不會那麼強加自己的熱血想像，可能會更進一步的想知道說這樣對你的好處是什麼，而不是因為我們是好朋友所以我們一定要一起做這個。

信任關係在這個敘事裡面被大量地提及，充分展現對於甲或是其他參與者來說，這個群體當中信任網絡是相當重要的一環。一旦因為親密關係變化過程中的某些因素（例如因為群體中另一個個人而導致的變化，俗稱劈腿）而使得劃界流動，信任關係很可能因此而瓦解。甲的例子正是如此。因為其親密伴侶無論在運動中或是親密關係中都無法讓他再信任，而連帶地周遭他人因為這個變化而進行的劃界，也讓他感受到劃界流動之後，自己不再屬於某一個群體，對群體的信任關係在這雙重的破裂之下顯著的改變。親密關係的改變顯著的影響了他的社群信任，進而影響之後的關係建立方式，但是這個親密關係的變化並不是如此單純，還涉

及了公領域的實作。在這個例子裏面，公私領域是很難分別的。甲和其親密伴侶既在公領域的社群團體信任破裂，也在私領域的親密關係上產生衝突，這兩者加乘之後導致這樣的結果。



貳、 群體認同的改變

受訪者乙則在訪談中就提及，他在參與運動之後整個群體認同都改變了。我群的認同是集體行動中重要的元素之一，因為有我群，才得以促成集體行動。相對於我群的是他群，他群可以讓行動者指控，藉以發起動員，同時也鞏固認同（Porta&Diani 2002：103）。在這個案例裏面，受訪者認同的我群是參與並且認同這場運動的人們，而在此之外的所有人，包括過去曾經被受訪者視為我群的系上同學，或是親密的家人，都變成了他群。

大概在我那陣子參與某社運團體之後就一直有衝突，我跟研究所的人越來越遠離，他們出去完全不會找我，後來才發現。雖然那段時間我都在參加社運團體的活動，可是我覺得他們都沒有找我這件事情讓我覺得滿怨的。

因為認同的轉移，我群和他群的界線在這當中被劃出。

關於家人變成劃界中的他群的故事：

我說我今後身份證要放自己身上，我媽說放她那邊會比較安全之類的，我說我要承擔，就身份證在我自己身上，我請他保管會有風險。之後我爸就下來，就說：「你身份證必須在我身上」，我就說那為什麼你身份證沒有放在爺爺身上（對阿）。他就說：「因為我成家啦，我有工作我有家人」。我就說成家對我來說有點難，可是我可以自己賺錢養活自己，那身份證能放我身上嗎？他說不行。後來我就覺得沒辦法溝通，所以那當下就收拾行李要直接回新竹。然後我爸就說：「把鑰匙還我，鑰匙是我的東西」，我就不理他。那時

候害怕想說，鑰匙還他之後就進不了這個家了。



不只是他自己和家人因為這些衝突，而有了把家人視為他者的劃界。關係本是雙向的，在他感受到家人為他者的同時，也感受到被家人劃為他者，甚至產生了疏離的恐懼，懼怕被家人排拒在外。因為運動的規模和爭議性所製造的劃界強度，讓這個親密關係變化的衝突更加顯著。集體行動的新經驗，會代表一定程度的和過去經驗的斷裂，個人往往在這個過程中想要切斷過去的社會關係。認同的轉變在這樣的情況下會比較深刻，因為不僅關係到個人的政治傾向、涉入集體行動的程度，也關係到一種生命歷程的抉擇，甚至日常生活的模式（Porta&Diani：106）。這兩段故事都充分展現了生命歷程的抉擇與日常的更動，經歷這種認同的轉變，讓乙在之後展現了顯著的對新社群的依賴，和與親密關係中他者的衝突。必須指出的是，過去的社會運動理論比較常把這個劃界或是我群他群的認同轉換，視為由行動者主動進行的（Porta&Diani 2002）。但是在這兩段故事中我們可以看出，關係既是我對他人，也是他人對我，劃界也是如此。行動者未必如理論說的主動去進行生命的抉擇，而是不得不轉換認同的群體，因為經過某些政治行動以後，他們已然被舊的群體劃在外。

乙也指出，自己在「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之後參與更多的社會運動，也透過參與營隊，進入了所謂的社運圈。正式的在認同上重新形構，進入新的認同群體。社運團體的劃界相較於決策圈，是較為開放而且可能有所流動的，尤其在運動前後，各個團體大量的成立、大幅招募，將原本較為封閉的所謂「社運圈」稍稍開展。作為一種認同群體，他們共享了內部的凝聚力、自我形象的重塑、個人生命史的轉變等等集體行動與認同當中會經歷的關卡，社運團體的持續性也較長，成為認同依附的對象。雖然可能有先來後到的劃界，但相較於決策圈的顯著劃界和排除他者，社運團體是比較開放的。這個開放性和「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的政治機會，讓一個原先完全沒有接觸相關議題的人，有了行動的支持社群。從而克服集體行動的不安全與不確定感，踏出行動的腳步成為行動者，也產生了

認同的形構與轉換。

家庭一般來說是個無法幾乎脫離的社會關係群體，但是可能因為個人的認同改變因而疏離，這個疏離的影響程度或是對個人的傷害，端看與家庭的緊密程度而定。不過基本上，代際關係還是親密關係裡面很重要的一部分，所產生的衝突影響自然也不容小覷。乙的轉變是因為形塑了新的自我，導致認同群體的改變，而這個認同群體的改變，也因為受到家人掌控的程度過去較多（例如：身份證在家人手上）而擴大衝突。相對於甲的群體不變但認同改變，乙則是改變了認同的群體與內涵，但是重要的親密關係本身並沒有改變，家人還是家人，只是彼此之間的關係和內涵出現轉變。

行政院回來那天早上我就很想把經歷寫出來，我寫了一封 EMAIL 給我媽叫我爸要一起看，標題就是對不起我參加了，後面是我參加的事情。當時有一個榮譽感覺得我為了台灣、為了這個世界做了些什麼。其實我的臉書一開始是我爸媽不會看的，我不太跟他們分享我生命中的事情。大概是 324 那時候，心裡比較激動一點，因為有一些圖像，議場外不是有什麼「孩子們謝謝你們」之類的，我也想要像他們那樣子有家人支持。

隔天他們就來新竹找我，我跟他們說可以看我的臉書知道我的事情。回去之後，再過隔天我爸什麼都沒講就單獨上來，直接說：「你要把臉書上面的照片還有所有文章都刪掉」。他的理由是可能會找不到工作，用權威威脅我說：「我要看著你刪掉我才要回去，如果不行的話我要住在這裡，你能怎麼樣」。

我跟我爸媽的衝突就從那時開始，我跟我爸個性是很像的，他頑固我也很頑固，他說你不刪掉我就不回去，我就說那你不回去我就不去上課。後來我跟他去挑手機，回來之後在他面前把臉書關閉，他就回去了。把他打發走了之後，我把臉書顯圖換掉、名字換掉。這就是為什麼我現在臉書不是本名的原因，因為不想被他們找到。



在乙身上，我們看到兩度因為認同群體而導致和家人關係的變化。第一次的變化是在三二四行政院行動中受到群體氣氛影響，嘗試著想要和家人多分享一些從運動中得到的感動，希望尋求認同。由他的描述中也可以看出這個運動中的其中一個特點，人們嘗試尋求既有的認同群體無論是家人還是伴侶的認同，利用某些邏輯嘗試著說服或是尋求認同，而不是打運動一開始就認為會和周遭的人劃清界線。這也可以看出個人的事情也是政治的事情，政治也就是個人，兩者彼此交互影響。某些私人因素在公領域被暢談，例如孩子們謝謝你們、爸媽我們在這裡很安全等等的論述，是將個人的因素搬上檯面與之對話，嘗試利用個人的邏輯達成政治參與的效果。但在這樣的交互過程中，也有因為尋求認同失敗以後，關係急遽的變化，和家人之間的劃界變得十分清楚與生硬，心理距離更加遠離。

同樣關於個人與政治的交替影響，認同群體的挪移，戊是這樣說的：

那時候有焦慮要開導家裡的長輩，所以我會一直講，他就覺得我把他當做甚麼都不知道，還是不信任他，或者是想要對他指指點點。他們還是很擔心我太涉入社運組織、涉入政治，他覺得說你現在都只聽搞運動你的同學的想法，都不管我的想法。唯一一次跟他吵架，電話裡面吵電話裡面就和好了。與其說他們覺得我沒有聽他們講話，還不如說小孩子要跑掉了，然後要把我當成白癡的這種感覺。我也是從那個時候才知道，他真的滿聰明的，嚇死我了。

根本沒有什麼時間理解家裡人的想法，光是要告訴他們說實際發生什麼事都已經很累了。加上那時候有一個很普遍的焦慮吧，因為畢竟是世代之間的對抗，應該是被捲進去那個氛圍裡面，真的就是也沒有在意說我家裡的人在想什麼。（研究者：那後來是什麼時候開始漸漸理解？）其實一直都滿理解的阿，我爸媽都滿能接受我在幹嘛，他們可能不知道我在幹嘛，可是他們覺得OK。我去做比較示威不會跟他們講，318凌晨在青島東就沒有跟他們講。

那一通電話之後也才知道，就只是我單方面的去把我的想法，把我認為他們應該知道的事情告訴他們。那一次跟我爸吵架之後，才發現他們知道什麼東西，我應該怎麼去跟他們溝通。




在戊的故事裡，和家人的衝突同樣受到認同群體氣氛的影響，嘗試著「挑戰」家人的既有價值觀。但是當那個認同群體熱潮退去，卻發現其實和家人的價值觀並沒有想像中那麼不同，甚至家人的接受度遠超過想像。雖然乙與戊故事的最後不同，但是都是因為運動的參與而產生了劃界或是認同的改變，因而與親密關係產生衝突。乙的例子相當明顯的，因為劃界進行了大幅度的流動從而激化衝突；戊則是雖然有小幅的劃界流動，但反而是促進和解的。

當劃界流動遇上親密家人，比較難以用轉換認同群體或是直接離開這段關係的作法，來解決劃界改變所造成的傷害，讓與親密家人有關係的劃界有時候顯得更加難以承受。但一體兩面的是，也因為這樣的無法離開，讓親密家人劃界敘事有時候有更多精彩的故事與後續，因為與家人的關係通常是持續的。

第三節 小結

要成為某一個階層的參與者，有時未必是自我認同，也可能是來自於該階層中其他人的肯認。在經驗現象中顯示，他人的肯認有時比自我認同來的更重要。一旦他人的認同失去了，即使自我認同並未改變，可能會導致參與者在該階層中無法繼續待下去。許多因為參與運動經歷了意外的劃界區隔，導致情緒崩潰的參與者，都曾經以為自己和某一個團體緊密相連，卻透過某些行動發現自己的劃界和其他人有認知上的差別。或是說，透過某些行動，發現自己被劃在了某些群體之外，尤其是當這個劃界涉及親密伴侶或是重要他人的時候，衝擊或是傷害的強度也會更大。


在藍佩嘉、吳伊凡（2011）的旅中台生認同與劃界中指出，指認差異和劃分界線的過程，體現在食衣住行、語言、空間、社會交往等日常生活人群的各種層



面。而認同形構是此過程中持續演變、逐步磋商的累積後果（2011：54）。雖然他們所討論的這種長期身分與認同的改變，和本文談及的時間和空間範圍並不相同，但是同樣的也可以觀察到差異的區辨，經常來自於日常生活的各種層面。而且如果一般來說是長時間的變化，在短時間內發生，對於個人的影響可能會更為巨大。在筆者所觀察到的經驗現象裡，社會交往做出的劃界往往最明顯也最殘酷。在「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和其後續的社會運動組織行動當中，找誰或是不找誰來開會、和哪些社運團體哪些人進行合作，是相當顯著的認同劃界實作。除了比較接近決策圈到離開決策圈的流動之外，也有在類似的階層中不同群體之間轉移的現象。社會交往的劃界也展現在和誰要好，團體中誰跟誰一群的現象上。也可能因為運動參與而改變了社會交往的群體，進一步使得認同發生改變，人際網絡做出區隔。

從前一節的故事我們可以看出，劃界行為不只影響了參與者在運動中或是後續的社會運動參與，因為對個人的影響，也使得參與者在往後的親密關係中可能產生改變。對於來自運動中的親密夥伴的傷害，有時對於參與者未來的人際信任或是家庭關係都可能出現影響。而運動中的劃界本身，雖然來自於他人的肯認，但是也未必是單純的對個人的肯認，很多時候涉及了親密關係或是人際網絡中的其他人。

本研究在這章裡面談了不同群體的劃界，以及劃界之後和親密關係的變化如何相互影響，這些敘事又如何被呈現。這章試圖回答研究問題裡面關於社會運動參與而產生的親密關係變化，人們如何理解？又如何回過頭來影響之後的運動參與？以及這些劃界實作造成了什麼影響？的這些問題。在這章裡面我們看到，這樣的劃界很多時候會造成參與者心理上的不適，而關係的流動也導致認同群體或是信任關係發生改變，社運群體特有的社會網絡較強連結和依賴，也讓這樣的改變對參與者的影響變的更大。自然，有關親密關係變化影響運動參與的分析角度，可能不只這兩個。不過在本研究的觀察中，人我劃界雖然沒有在這些敘事中被直接提及，卻是相當重要的一環，其影響力因為社運獨特的社群關係而強化。人類



一般而言是社會生物，社會運動的參與者也不例外。能不能為群體所接納和信任，是參與過程中的一大重點。這樣的理論和想法經由受訪者的訪談實證，發現無論經歷怎樣的親密關係變化，到頭來最重視而且會影響參與的因素，是人跟人之間的關係。當然運動當下的社會氛圍、運動本身的策略等等傳統社會運動分析比較常出現的分析角度也會有影響，「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本身的特殊性也會影響參與者的親密關係和感受。但是把時間尺度拉長、範圍拉大來看，在這些例子裡面，人際劃界的角色相當明顯。運動中存在的劃界實作，透過個人的參與經驗帶回了親密關係裡面，同時也把親密關係的劃界藉由參與帶進運動中。人與人的關係在這樣的脈絡底下變得更加重要，行動者與結構不再只是一對一的關係，行動者裡面還有更多細緻的其他人存在，無論是和家人還是伴侶的關係都是構成行動者的一部分。

而這章談的關於人際關係的劃界，也會牽涉到下一章所要談的：公私領域如何劃界？什麼是公什麼是私？與親密關係變化有關的除了劃界以外，本研究試圖切入的另一個角度就是公私領域的劃界和宣稱。



第四章 運動中的公與私



在社會運動當中，我們經常聽到許多關於公領域的討論，議題如何經營、相關的論述是什麼。在這些公共性的討論當中，私領域的角色相對隱蔽許多。有些運動參與者意識到私的消失未必是件好事，或是在主觀的情緒上對這種隱蔽感到不舒服，但在運動的「大局」之下也不得不妥協；有些則是對私的隱蔽全然買帳，認為在公領域的討論當中，不該引入太多私人的問題，也不該讓有關私領域的討論涉入。然而，公領域當中的私人議題真的消失了嗎？在運動參與的當下想和身邊的人分享，希望營造共同的認同，從前一章的討論我們可以看到，這是很常見的情形。

親密關係會因為運動的參與而產生變化，正是證明了公領域對於個人的影響，很大程度的會回頭來對個人的生命，和生命中的其他參與者產生影響。這些參與者如何看待自己的生命公私領域的交互影響，便是本章想要關注的問題。

第一節 「相忍為運動」的反思

「相忍為運動」是一句在這場運動期間經常聽到的話語，有時候也許用詞不同，但整體而言指涉的意思是一樣的。主張就算運動中有不同於運動主軸的意見和聲音，在運動的大方向底下，都暫時消音。但由於情緒和想法始終存在，這個消音只是暫時的，不可能持續消音下去。關於運動主張不同路線的不滿或是與運動相關的情緒，在始終沒有被主導的群體適當處理的狀況下，以各種不同的方式爆發。諸如賤民解放區的誕生、二樓奴工宣言，或是「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一週年在 facebook 爆發的檢討潮，都是對這種相忍為運動論述的反擊。這些反擊和檢討，針對的就是整個運動中公領域優先的意識形態，而且不只是公領域的，是某種被主流掌握的公領域詮釋，如何劃分公與私，在這當中變成重要的權力角力問題。甚至連不同的運動路線和理解的方式，也會被打為私領域的、個人的問

題，要參與者為運動主軸著想。正如江昺崙在《這不是太陽花學運》（晏山農等 2015）裡面說到的，賤民解放區代表的是空間和思想的異質性，現場的秩序是一種空間的權力展演。在運動主軸之外的想法，很容易被認為是個人意見，較為不值得參考和注意。一般被認為是純然的私領域的情緒或是私事就更不用說了，在這樣公領域至上的場域中，幾乎沒有他們可以展演或是釋放的空間。

早在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之交，Le Bon 在其著名的社會心理學研究《烏合之眾：大眾心理研究》（1984）就曾指出，群眾的心理本身就是一種衝動、容易走向極端的綜合體，既然群眾也未必較為理性，那參與者個人類似的情緒或是心理狀態為什麼不能被正面看待呢？

其實這種迴避私領域或是將情緒不做處理的方式，才更是陷入了 Le Bon 所說的「群眾暗示」，一個群體只能用某個形象思考，固著於那個形象之中。在這場運動的案例裡面，這個形象就是無私的、理性的、勇敢的、為國為民的形象和思考模式。如同戊受訪者在上一章曾經提到的，回顧運動期間，他陷入了一種一定要跟家人理性論爭的漩渦中。事後回想，才發現根本沒有那麼大的不同，家人情緒需要被安撫的問題用情緒來解決，反而可以撫平衝突。

但也有些受訪者，例如丙和丁，依然遵循著理性的公領域參與的模式，不斷強調自己在運動中的理性一面。

我當下是想要跟她(母親)溝通的，可是她不想跟我溝通。既然她常常都說我把書念這麼高了，就是因為我書念了這麼高了，所以我知道我自己在做什麼，我在做堅持對的事情。你今天好不容易把我培養這麼大了，那你應該很高興說，自己的小孩子不會人云亦云，會依自己的判斷去做事。(受訪者丙)

透過網路，我可以看到很多資訊是他們只看電視看不到的。我就會跟他們(父母)講我看到的是什麼，他們也願意聽我講，就是這件事情大概還有哪

些地方是他們不知道。他們也說不定不是接受，但是他們知道說我有在參與而且我不是胡鬧的在義氣用事或什麼，就是我是認真的看待這件事情。所以他們也支持我去接觸這些事情，就沒有再反對。(受訪者丁)



塵埃落定之後再去解釋我講的那些話。也證明說其實我講的那些都是有一定的邏輯性而且是有道理的，存在的事實就的確是那樣。(受訪者丁)


這些敘事正反應了這次運動當中，很重要的一種群眾走向一迴避私領域、不談情緒和感情、忽視邊緣的異質性。縱使在幾波的反省裡面有提到異質性的重要性，也出現了不同的群體強調異質性，但始終，除了《這不是太陽花學運》(晏山農等 2015) 以外，其他主要與「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相關的文本，還是以主要的形象敘事為主軸。他們展現出了這場運動中重要的關鍵：能讓社會大眾買帳的，其實是這些看似理性的群眾暗示。

因此，本研究希望在這樣的群眾暗示與主流文本之外，呈現出另一種關注更多私領域的運動樣貌與敘事，也重新討論到底什麼是公、什麼是私？公跟私之間到底如何區分，這樣的區分又有什麼意義，如何影響參與者的親密關係和參與的可能性？

在進入經驗現象的討論之前，先來看看 Habermas (2002) 和 Fraser (2009) 對公領域做出了怎樣的討論和反省。

壹、 什麼是公，什麼是私？

Habermas (2002) 在他對於公私領域的討論裡面，認為公領域指的就是介於國家與社會的中介空間，提供公民一個討論和發表言論的空間，是私人組織起來討論公共議題或是共同利益。不過由於他的分析中，認定可以在公領域發表的公民以受過高等教育的資產階級為主，引起了女性主義與後現代學者的批評。其中，Fraser 對於公領域的概念重新做了反省。Fraser (2009) 認為，Habermas (2002)



的公共領域分析忽略了不屬於資產階級男性的公共領域和政治生活，比如說女性的公共參與場域可能就和 Habermas (2002) 所假設的有所不同。公共領域是多樣的，而各式各樣的公共領域之間存在著競爭，並非只有一個公共領域的樣貌。而 Habermas (2002) 假設公共領域對所有人開放，但是 Fraser (2009) 指出這樣的公領域參與存在著門檻，無論是經濟資本或是社會資本，這些東西往往區隔了不同階級參與者的公共參與。因此他主張不同的公共領域同時並存，多元並進涵蓋各種觀點與對於公領域參與的假設。他也對什麼是公共利益抱持懷疑，正如女性主義對公領域議題做出的重要反省，過去被認為家庭的隱私，例如家暴難道就不能進入公領域的討論嗎？除了對公領域本身的定義修正以外，Fraser (2009) 更進一步討論公和私的界線。公和私的界線並非想像中如此二分和容易劃清，兩者之間的範疇可能因為種族、性別、階級等不同因素而模糊化和移動。在高度階層化的後資本主義社會中，每個人在公共領域與隱私之間的關係因為所處的地位而有不同，有些人比其他人更有權力守護心目中的劃界。

回顧完理論對於公和私的討論以後，在台灣的「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的運動現場又呈現什麼樣貌呢？Fraser (2009) 說的那些問題存在嗎？

貳、 去情慾與無私化的參與者圖像

在運動進行中因為媒體的不同立場，引發了幾波衝突，其中最有名的就是新聞龍捲風的事件。在新聞龍捲風的節目¹⁰中，節目主持人與來賓極盡嘲弄之能事，說難怪音樂祭活動被退票，因為到運動現場有更多好看的風景，革命要有浪漫的一面。下面的網路留言也有類似的看法，認為這些參與者是假公濟私，到運動現場談戀愛、交朋友，並非真的為了公共利益奉獻心力。

在這短短的兩分半鐘之內，節目來賓首先針對一位女性參與者，描述其外貌以及打扮「好殺」，並且評論說「我看到你的時候，我還管什麼服不服。」、「她就掃視了旁邊這些抗議的同學，她掃視一遍，所有的男生馬上頭就低下來了。」

¹⁰ 節目原始片段可參考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7jP9AbsJ5YA>。

主持人說難道這是在春吶嗎？有這麼正的辣妹。來賓的手在照片上不斷比劃，也做出許多誇張的肢體語言和表情，強調參與者的外在條件。



圖片來源：節目 youtube 檔案截圖

接著，則是放出另一位女性參與者在議場睡覺的背部照片，「你你你如果是學生，在她旁邊睡得下去我隨便你。」認為難怪春吶在網路上被退票，因為反服貿的現場比音樂祭還好看。這兩個案例中，他們對參與者的穿著打扮做出了劃界，在他們的言談中似乎暗示，這種穿著應該出現在春吶現場，而非社會運動現場。



圖片來源：節目 youtube 檔案截圖



這一段落的最後，主持人說「革命也要有浪漫的那一面」，並且放上兩張異性參與者同在棉被底下的照片。節目中雖沒有多做解釋，但是從下面的網友留言可以看出，他們認為在這個場合做這樣的事情並不恰當。「要談戀愛就去開房間啦」網友如此留言。



圖片來源：節目 youtube 檔案截圖

節目一出，許多參與者相當憤怒的表示運動被抹黃、抹黑，也有些參與者反對節目這樣公然騷擾的行為，認為其言行物化女性，因此灌爆 NCC 網站檢舉節目。在龐大的聲浪批評下，節目道歉並對來賓和主持人施以懲罰。有趣的事情是，許多參與者認為這樣的評論是讓運動被抹黃抹黑，主張自己是為了公共利益而非小情小愛來到現場，立意良好動機純善，被如此汙名感到憤怒。棉被下的兩位參與者更出面指出，他們已婚而且當時是在安撫腹中的嬰兒。也有部分參與者認為，這些穿著和行為確實不妥當，會模糊焦點。但本研究想要問的是，為何在乎小情小愛是種汙名呢？

其實這個事件只是反應了運動中已經存在的重要現象，談到運動參與，人人都要強調自己無私、為公、獨立思考判斷、公正客觀正直。這不只是前一章談到

的好寶寶劃界的問題，即使是主張運動路線較為強硬的參與者，也常常這樣認為。關於運動的參與，受訪者丁的觀察可以看出一部分參與者的想法，這個論述也是當時流傳的相當主流的看法：



我在現場看到的很多人也不是一味的盲從，也都是有各自的想法跟他們堅持的地方，各自有不同的點，也不是說所有人就瞬間變成一言堂，大家都只聽幾個人的然後都沒有自己的意見。所以媽媽後來就覺得那看來這個社會還是有一點在進步，跟他們想像中那種過去的社會運動好像只有一個言論，現在比較不一樣了。(中略)

他們(父母)的反對其實在於怕我涉世未深，就這樣誤入別人設好的陷阱。後來慢慢的對話之中就發現，其實我的想法是很理性然後也是有自己的邏輯的，他們就會慢慢的接受我夠成熟到可以去走想要走的路，他們會比較放心。

運動的參與者是無性的，在議場偷偷做愛、親熱、談戀愛當然是絕對不允許，就算有也不能被看見，學生是純潔無私的；參與者是獨立參與的，不是因為同學、朋友、愛人、家人在現場所以想說去看看，然後就一頭栽入；也是獨立思考的，不是受到認同群體的言論影響，而是對於議題有深入了解，冷靜理性。所有不合乎上述邏輯的經常變成一種對運動的汙名，被視為不合格的參與者。這場運動始終被稱為學運，以年輕的大學生為主體，也和上述邏輯有關。學生被認為是純潔熱忱的，不像社會人士各有算計，為了維持純潔當然也是無性無私的。

這個田野現象正呼應了 Fraser (2009) 對 Habermas (2002) 的批評。進入所謂的資產階級公共領域門檻很高，要具有一定的教育資本去了解議題，並且適當的表達看法。在想像中的參與者圖像，或說參與者自己預期和塑造的圖像中，是符合 Habermas (2002) 的這種公領域定義，介於國家與社會之間的中介空間，提

供公民一個討論和發表言論的機會，參與者組織起來討論公共議題或是共同利益——在這個例子裡當然是服貿協議。在這樣的公共領域，只討論被清楚劃為公共利益的事情。而且因為運動的目的限縮在特定議題，放進其他東西也是不被接受的，議場內放上彩虹旗立刻就被批評模糊焦點。但實際上，在下一節的經驗現象分析裡就可以看到，「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現場的公共領域參與是如 Fraser(2009) 所說，多元並進而且多彩的。各式公共領域互相競爭，最後由傳統的資產階級公共領域做為公開的圖像，但實際上不同階級、教育程度、立場的參與者用自己的方式參與議題，親密關係作為人們私人生活中最重要的一個環節，自然也進入了這樣的「公領域」參與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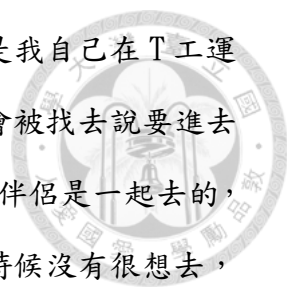
第二節 公與私的交互作用

在上一節中提到，運動中經常主張私人的問題不該出現在公共的討論中。但即使想不處理私領域議題，無論是否離開了運動，這些問題依然無法逃避，對個人的影響也相當深。那些親密關係的變化真實存在，參與者要如何看待呢？況且，有些親密關係的變化是來自於公領域議題的參與，也就是這所謂的公共領域，正和參與者的私緊密交疊。私人關係也同時可能是參與公領域的重要原因，社會網絡作為一種私人連結，進而促進了公共參與，在運動中是經常可以看到的。無論從哪個角度來看，私領域對於公領域的參與影響都是確實存在的。在實作的場域，兩者之間的界限模糊不清，即使在公開的主張上，人人都似乎可以一乾二淨的做一個獨立無私的行動者。

以下利用一些訪談來做為實證，看看到底在運動中，公共領域如何進行不同方案的鬥爭，有些則是被私領域影響而有些反過來影響公領域？

壹、 私人關係在公共領域裡面

我在三一八的過程應該算是被動員過去幫忙衝進行政院的人，但是其實



我對這個計畫原本到底要幹嘛並不是非常的熟悉，因為就是我自己在那個工會組織的關係，不會特別覺得那是我的議題。所以那時候晚會被找去說要進去立法院的時候.....覺得應該也不會成功吧。我跟我當時的伴侶是一起去的，其實是我們兩個都有分別被我們不同的朋友找去幫忙，那時候沒有很想去，我當時的伴侶說他想要去，所以後來就還是去了，總之是進去了。

沒有一個明確的決策小組，雖然都是認識的，但是也不知道到底要問誰，誰到底是這邊的負責人。因為原本找我的人也不在，發現我前男友也不見了，想說幹怎麼會這樣，所以我就自己默默地出去了。我對這個議題也不是真的很有共鳴啦，我留在那邊就只是幫忙而已，那其他人既然不在的話就隨便。

在甲的例子裡，持續留在運動裡面和一開始進入這場運動，除了既有社會網絡之外，也跟當時的親密伴侶有極大的關係。私人關係本身就是甲參與這場運動的原因，因為其認同群體包括伴侶和朋友都在這場運動當中，甲雖然興趣不深，也是一頭栽進來了。不僅只是初期踏入立法院和伴侶有關，後續例如上電視或是之後在行政院的位置也和伴侶有關係。即使在初期的參與中因為朋友和伴侶都不在身邊而離開議場，主動參與的意願不高，但之後仍然多次擔任重要的位置，負責聯繫來自各處的行動者。從這裡可以明顯看出，親密關係伴侶扮演的角色在他的參與中相當重要，私人關係在公共領域的參與裡面扮演了比想像中更重要的角色，即使甲並沒有太多主動的意願參與運動，他過去的人際關係網絡仍然會讓他有比一般人更多的參與機會。

私人關係成為參與運動的一個因素，丙也有一個這樣的故事。

我其實已經知道服貿這個事情有一點問題，不知道說張慶忠居然用三十秒就通過，當下的想法覺得說，唉這個國會都這樣搞啊，又不是只是張慶忠這件事情，程序一直都是這樣，雖然覺得有點誇張可是不以為意。上課的時候老師一直在旁邊煽風點火，一直在說「議長你應該做你該做的事情啊」。

後來講了很多之後我就決定好。那一天老師早上九點的課，但前一個小時都沒在上課，都在鼓吹我，然後十點我就帶了我四個同學上去，然後我們就進議場。



丙最開始投入參與這場運動，除了廣大的網路宣傳以外，還有一個重要因素是其恩師的鼓勵。像丙這樣因為私人關係而受到鼓勵，進而參與運動的人雖然無法統計，但絕對也是不容忽視的一種因素。雖然他的私人關係並非本研究一開始所設定的親密關係，不過與此類似的狀況不計其數。事實上，在訪談以及在田野現場和許多參與者聊天下來，對於公共領域的關注自然是共同的特點，但是踏入所謂的公共領域的臨門一腳，常常是來自於私人關係。雖然的確是一群聚集起來討論公共事務，卻未必如表面上所見是理性、自由主義的言說風格。而甲和當時的伴侶產生了親密關係的變化，變化帶來連帶的一些效果，不管是情緒波動或是合作關係的變化，也直接的影響到甲在運動中的參與位置和人際關係。

我自己也有壓力，就說要不然我們就出去。我們那時候是表決的，因為包括我另外兩個同學，我們三個確實都有受到一點壓力。像我那個同學某某某，他就是真的因為他爸媽寄簡訊來，然後他就拿給我看。他爸媽就是說「你覺得你是對的，可是我就覺得這是不對的，如果你既然不願意出來的話那就真的沒什麼好講的了」。我覺得這跟每個人的個性有關係啦，他就確實有一點害怕到，我們五個是同進同出的，是這樣出來的。

丙離開現場的原因和他其它朋友一樣是來自家裡的壓力，尤其是同時大家的父母都奪命連環摳的打電話，軟硬兼施威脅利誘要求離開。私領域代際關係的改變，在這個案例裡面，顯著的影響了行動者的公共參與。類似的故事在運動期間經常聽見，也變成紀錄片或是出版文本一個重要的討論項目。丙雖然在這樣的壓力下

離開了現場，但是其後持續的公共領域參與和各種議題持續發酵，讓與家人的衝突持續擴大。衝突擴大後，影響的箭頭轉了向，變成從公領域參與影響到私人關係。

在這場運動中，最有趣的對所謂私領域因素的不友善，來自對於妖西¹¹動員群眾之後不負責任的「回家帶小孩」、「拿小孩當擋箭牌」的批評¹²，認為他無法擔負起在公領域所應該負的責任。這是不是也是一種對私人關係在公共領域參與中的不友善呢？

事情是這樣的，妖西因為過去在社會運動中長期的參與，是最早參與運動的人之一，也是當時的核心決策成員之一。開始佔領的期間經常在臉書動員群眾，發布相關的消息。但是被網友質疑幾次重大事件諸如三二三行政院時不在現場回家睡覺或是帶小孩，卻公開批評運動策略不當或是發表評論，最後甚至還退出運動決策圈。質疑的人認為，不應該拿老婆小孩當擋箭牌，如果不在場就沒有資格多說些什麼，但妖西反駁且認為私人因素相當實際而且不該做為批評理由。這些質疑可以看成一種對於私人因素在公共領域參與中的不友善，因為他們認為這樣的理由是不充分、不恰當的。一位網友在妖西轉述其妻子對於批評者常常提到老婆小孩這件事的憤怒時，在下面留言：

她真的想要人別再提她和小孩，應該是叫她老公跪主機板三天，叫他以後想逃避責任的話不要拿老婆小孩出來，自己負起要逃避責任的責任。

無論妖西到底有沒有逃避責任，為何老婆小孩不能拿出來講呢？也許對他而言，這些私人的因素就是影響運動參與的重要關鍵，以家有兩歲小孩的狀況來說，可能無法像其他較年輕的參與者一樣長期待在現場，不眠不休不離開。這又回到了

¹¹ 妖西，本名劉敬文，長期投入各種社會運動因此在社會運動場域有一定的知名度，是「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的早期參與和籌畫者之一。

¹² 討論原文可參見：

https://www.facebook.com/yoshi.liu.9/posts/1020367716747888?_mref=message_bubble

開頭說的，被認為是隱私的、家庭的事務常常不能納入公領域的討論，作為必須被考慮進去的因素。相信不只有妖西一人，許多有家庭的行動者可能無法使用目前檯面上的公共領域參與邏輯在參與，如果可以納入更多元的公共領域參與模式，也許可以讓更多人有機會參與行動，而不是被主流的參與邏輯排斥在外。這正是呼應了 Fraser (2009) 的看法，公和私的界線對每個人來說並不是一樣的，對於有年幼小孩的行動者來說，公共參與本身就涉及了私人因素，劃分公私的方式和沒有小孩的參與者不同。在看過了私人因素在公共參與裡面的影響，接著從另一個方向來看。

貳、 公共領域參與對私人關係的影響

私人關係影響了丙的公共參與，行動者受到影響變化後的新樣貌與參與方式，依然會讓影響的箭頭轉向，形成新的公共參與對私人關係的影響。在丙的例子裡面，是他雖然離開了現場，因為私人因素調整了他的公共參與，但他帶著新的公共參與方式重返公共討論，改和家人爭論議題。

我就說中天這種垃圾新聞台，報假新聞給你你還在那邊沾沾自喜覺得知道很多。我們還有討論服貿，我爸媽一直還蠻信馬英九講的那一套利大於弊。我就說，問題是那些商人這服貿簽下去之後他們會既吃肉，然後我們這些中下階級的人也喝不到湯，你為什麼要支持他們。我爸媽就跟我說：「阿他們都吃不到肉了，怎麼會有湯」，我就說：「沒有啊，重點是他們連湯都不會給你啊」。他們就有一點惱羞成怒，開始罵阿你不懂啦，就是因為你們這什麼草莓族，你看你們年輕人就這樣好高騖遠。我就開始跟他戰，然後就又开始起衝突。

丙和家人的衝突和其公共參與緊密的綁一起，只要和家人談到公共領域的議題，因為價值觀和資訊來源的差異，往往會起很大的衝突。對於他們雙方來說，公領

域的參與也許都是不是只是公領域的，還涉及了要說服家人接受同樣的價值觀，或是至少停止對方不同意的公共領域參與行動。不只是家人對丙，丙對家人也是一樣。家庭是個重要的安全感與認同來源的群體，在公共參與中對個人而言難以逃避這個所謂的私領域問題。

和家庭壓力有關的，還有乙的故事。

有一次比較嚴重的衝突是我收到一封我爸的信，他信裡面就說：「現在清楚三件事情：第一件事情是洪仲丘、太陽花，都是別人利用的器物；第二個就是你背後有一群人在指導你、利用你；第三件事情是什麼」。我記得他用的是平常比較不會用的書寫方式，平常都比較像是散文，抓不到重點，可是這次他就直接用條列式的。所以我推測可能是有人在跟他討論，交到壞朋友之類的。那一次信裡就超生氣的，我就很憤怒的回信。因為後來他就直接寫說：「現在要勇敢下一個決定，不要跟其它人討論。一、你還有沒有要這個家；二、你還要不要念書；三、你要不要留在新竹」。我生氣的說：「我還要這個家，可是這個家要我嗎？二、我要念書，我還要留在新竹，我要把這些處理好」。

因為這樣重大的衝突，乙在往後的運動參與當中，都盡量不讓家人知道。他的公共參與影響了家庭關係，不可諱言的造成了某一些生命故事的傷痕。雖然乙在訪談中曾提到原本家庭關係就並不是太親密，但是從他主動寫信給家人尋求認同可以看出，家庭的認同對他來說還是相當重要。乙也同樣的有一個箭頭轉換的脈絡存在，先因為公共參與而影響了親密關係，產生巨大的衝突，因為這樣的衝突和親密關係的變化，主動或被動的他調整了公共參與的方式和自己的心態，重新返回公共參與的路徑。而回到公共參與之後，未來還是可能因為特定事件觸動新一輪的影響，從公共領域參與開始重新調整親密關係和認知的方式。

除了家庭關係以外，公共領域的參與因為對個人造成影響，也可能影響到伴

侶關係。Giddens (2001) 認為，純粹關係的建立製造了自我認同，不為任何外在因素，只為了與他人之間持續的關係而獲益，並且在雙方都能從這個關係中獲得滿足時才能持續。既然關係中的互相滿足以及自我認同是維繫關係的重點，因為公共參與而產生的認同轉換、或是我群他群劃界的流動，自然會讓關係出現變化。

筆者自己在運動參與的過程中，逐步的因為過去的人際關係累積，踏進某些未曾嘗試的領域，譜下許多新的生命故事。但也因為生命樂章的更動，過去能夠互相滿足並建構自我認同的關係也因此失去平衡，產生了變化。嚴格來說「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是我的第一場正式參與的社會運動，在三月二十三日當天下午鷹派、鴿派路線之爭時，正好在青島東路擔任主持人。被貼上鷹派標籤的群體，是在社科院曾經見過或是在臉書社團屬於同一個群體的人們，旁邊緊張的護好麥克風反抗鷹派奪權路線的，則是提供主持機會的同學。透過這些經歷，在運動現場見識了許多赤裸裸的挑戰和爭議，在這過程中不斷思考哪些方式比較好？面對衝突該怎麼做？也同時體會到過去空想的東西在這一刻全然無用，要進入現場捲起袖子做事才能看見許多過去看不到的問題。那段日子的公共參與，對於認知自己的公共參與型態產生了極大的變化，從旁觀居多到增加了一點參與。而這樣的來自公共領域經驗增加造成行動者的思想變化，讓互相倚賴著建立自我和維持意義的關係平衡失衡。用白話來說，就是想法不合分手。

這樣的親密關係變化也和前述的兩個敘事一樣，經歷了一個公到私與私到公的循環。在公領域參與導致個人觀念改變，進而使得親密關係變化之後，在這個關係變化中體會了敘事和認知的差異。如第二章所說的，敘事主張的就是故事只是透過我們選擇的眼睛嘴巴在說話而已。在這場伴侶關係的巨大變動中，也是如此。對於關係失衡的原因，誰在什麼時候說了什麼話做了什麼事，兩個人根本兜不攏，也因此造成了更大的衝突。因為這樣的經驗，筆者對於自己在運動中的參與方式也有所反省，更加注意所謂詮釋的不同，在書寫和閱讀相關的文本和接受資訊的時候也格外小心。經過親密關係變化對於個人的調整之後，下一次較大的

重新返回公領域，是一個和過去相當不同的樣貌，更加積極和重視行動本身。因為運動參與而影響親密關係，也因為親密關係變化讓運動參與作出調整。

既然諸多私人因素都會影響到公領域的參與，如同社會運動的其他因素，公共參與對於個人的生命影響也甚鉅，這些所謂的私領域問題就真的這麼私人，不能被拿到檯面上談論嗎？或是說不能作為一種因素被討論嗎？

參、 雙／多重身分的參與者




圖片來源：網路¹³

「爸媽你放心，我們很安全」這是「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期間，在濟南路的一個大型布條上面的字句。這個布條的存在，現在雖已無法考來源是誰，但是經常出現在各大媒體的版面，成為運動中一抹淡淡的記憶。這字句又有什麼意義呢？比較顯見的，是希望讓父母安心。運動當時如前所述的衝突故事其實並不少，有許多場域都嘗試著解決代際間的衝突。例如蒲公英文本徵求對家人的喊話、

¹³ 圖片來源：

<http://blog.xuite.net/h7601273/kerorotw/206836297-2014-03-21%2622+%E5%A4%AA%E9%99%BD%E8%8A%B1%E5%AD%B8%E9%81%8B>



PTT 八卦板教戰說服家中長輩的方式。其實這個布條利用了私領域的邏輯，來讓公領域的參與阻力減少，增加正當性。每一個行動者在行動者的身分之外，還有更多的社會角色，可以同時是 A 的朋友、B 的伴侶、C 的孩子、D 的同學、E 的學生。這些身份除了彼此就有所糾葛以外，對於行動者做為行動者的身分也會有所影響。行動者既在運動現場，同時也不再運動現場，物理上在運動現場的同時，心理不見得在場，因為他必須對自己的其他社會角色做出交代，處理不同角色之間的關係。或是放回到這章的脈絡來看，公共領域的參與和私人關係。同時具備這些身份，讓行動者有時必須將兩者的邏輯互相交換，這個布條利用了私領域邏輯：父母擔心安危來增加公共參與的正當性。也會利用公共參與邏輯來處理私人關係，比如說我很理性客觀，所以家人應該要聽我對於這件事情的看法。兩者的邏輯經常是交互使用無法劃分的，正如行動者的身分。

我們在前面幾個案例也看到了一種不斷變動的可能性，無論是從公領域參與開始影響私人關係，或是私人關係影響公領域參與，經過個人的調整與變化之後，會向另一個方向移動，產生新的變化，公／私之間的界線就在這些移動中不斷推移。發現了這樣的移動與邏輯的互換之後，對於公領域和私領域到底要如何劃分顯得更加模糊了，處理公的邏輯可能來自私，私人關係的變化可能來自公共參與。然而公／私之間的界線並非真正不存在，即使界線很模糊、也因應著不同的關係和場域不斷變動。在這些參與者實際的運動參與當中，還是作出了一種哪些是可以在公領域談論，哪些不適合的劃界。也許可以歸納成一個結論，正如同 Fraser (2009) 討論公和私的界線時提到的，後資本主義社會中，因為所處的地位而有不同，有些人比其他人更有權力守護心目中的劃界。



第三節 小結

用一句女性主義的老話來說，就是「個人即政治」，這些看似是個人遭遇的問題自然也反應了社會結構中某些問題。私領域的問題，同時也可能是公領域的。何況這些運動參與者會觸碰到的問題，有更多的參與者也可能遇到，如果能夠比較正向的看待和共同處理運動中的這些個人困境，也許可以達成更好的效果，有助於更多人參與運動。事實上，一部份的問題是有在這個過程中被提出討論的，比如說如何說服立場不同的親友，在網路上就出現了各式各樣的教學文。但是有趣的是，大多針對「說服」這一點，而不是關注更多樣的個人困境，或是心境上的轉變。到頭來，情緒依然被劃為私人的因素，而親密關係的影響雖然在「說服文」當中看起來跨過了公領域討論的門檻，但是還是呈現單一的樣貌—就是要說服他們。這依然是用原本的公領域邏輯在處理私領域的事情，講求理性、說理、無私。看似個人即政治，但是這個個人跨出原本假定的私以後，也使用了公領域的邏輯，變成了公。私還是那些隱密不可談的東西，情緒和無法跨過公領域界線的問題還是被忽略，親密關係變化的影響自然也是屬於那些被忽略的事情之一。

很多時候運動者是在自己在私領域慢慢用各種方法讓親密關係中的他人（無論是家人還是伴侶）逐漸接受，並非沒有這些問題。如果原先歸為私領域的議題能夠在每一次的運動過程中和其他議題一樣進入公領域的討論，作為一種研究的對象、具有討論的正當性而不是避而不談，讓新進運動者了解勢必會經歷這個過程，社群作為支持團體得以相互討論和分享處理問題的經驗，會不會能夠讓這些參與者遭受的困境不這麼艱困呢？畢竟，目前這些所謂的私領域議題得到的關注遠少於其他議題，但確確實實影響著參與者的參與意願。

公／私領域的界線在這些參與的經驗中不斷變動，參與者透過親身的行動，對於公私領域的劃界進行了實作上的移動，而這些移動的痕跡也成為運動和個人生命故事的一部分。在這一章，我們先討論了對於公共領域和私人關係的不同定義，也討論了運動中面臨的去性化問題。接著透過受訪者的故事，看到不管是哪

一種狀況，到頭來都必須承認自己的生命受到事件的影響，公私領域難以一刀兩斷的做出明確區隔。若非如此，親密關係和運動參與交互影響的變化就不會發生，親密關係變化在這些經驗現象裡面，往往來自於個人立場或是認同的改變，而個人親密關係的變化也會使得公領域的參與受到影響。最後發現，兩者不但密不可分，或許也有一種循環的關係，在不斷的交互影響著。

第五章 結論——在運動中看見界線的流動



人們還年輕的時候，生命的樂譜才在前面幾個小節，還可以一起譜寫這份樂譜，一起改變其中的動機，可是，如果人們在年紀大一點的時候才相遇，他們的生命樂譜多少都已經完成了，每個字、每個物品，在每個人的樂譜上都意謂著不同的東西。——《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米蘭·昆德拉

第一節 研究之初

在本研究的最後，經過了對於經驗現象不同的分析，訪問了受訪者不同的經驗敘事，放入研究者自己在運動期間田野的觀察和既有文本之後，本研究嘗試著重新思考結構與個人之間的劃界互動和認同轉移。在最後一章回到最原始的研究發問，來看看研究之初的疑惑解答了多少。

根據第一章對「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這場運動的背景描述，嘗試著爬梳研究在怎樣的背景下開展。如果放到更大的歷史背景下來談，這場運動發生在接二連三的公民運動之後，不少組織者累積了相當的實力和經驗，而能夠有這場運動。接著對相關的文獻進行了回顧，希望了解在目前的研究現況下，本研究能夠或是不能做到哪些事情，又有什麼文獻的空缺可以補上。在這些回顧中，發現因為這場運動的時效性，相關完整討論的文獻比較缺乏，對於運動過程描述的文本則是較為完整。因此本研究只簡要的說明了一下運動的過程，並無詳述。而社會運動以及親密關係相關的文獻各自都相當豐富，尤其是台灣的社會運動研究，對於結構和個人之間的交互影響多有著墨，親密關係研究也經常討論到代際關係以及伴侶關係。但兩者的結合，是這場運動中相當特別的議題。因為日常生活的斷裂，參與者的不同社會身分之間有了交織。而這個交織的界線如何區分，就成了本研究嘗試探索的關鍵。據此，一開始的研究發問包括了幾個層次的問題：一、

參與者個人的經驗如何？；二、運動中有哪些現象？；三、運動經驗對日常生活的影響。由個人的經驗，到運動中被關注的問題，最後這些個人經驗和運動經驗如何結合成為生命故事的一部分。劃界實作在一開始的研究發問並沒有太強調他的重要性，但隨著研究的開展，劃界和這場運動或是運動中的個人都密不可分。

關於用來探索問題的工具，也花了不少篇幅在討論，尤其是關於方法論。方法論涉及了研究者的推論方式、對知識的基本信仰，以及看待受訪者跟文本的方式。敘事研究和女性主義，都帶給研究者對於訪談的更大開放性，雖然經常導致訪談的過程遍及各種話題，較難以聚焦。但是同時也給了受訪者更多詮釋自我的空間，研究者也從中得到觀察的機會。劃界的概念就是在這樣的訪談過程中，逐漸觀察浮現的。五個不同的受訪者分別有一個核心的故事，他們根據他們自己的經驗進行敘事，而這些敘事有的主流、有的邊緣，在運動參與當中所處的位置也是。因此介紹這些受訪者跟研究者的關係，不僅只是基於方法論上的立場，也希望能夠有助於之後對他們敘事的了解。第一、二章是研究的基本架構，而三、四章，則試著分析和呈現，在這些敘事當中研究者的觀察。

第二節 劃界與公／私領域

參與者對於自己面臨的困境，有很多種不同的理解。自然也針對他們自己的理解，而做出對運動和自我的各種認同。參與者可能因為參與運動而調整親密關係，或是因為親密關係的變化調整自己的參與節奏，進行調整之後找到一個新的方式，來繼續自己在運動裡運動外的生活。這些改變和生命歷程是真實存在的，也會因為這些經歷在生命故事中譜寫新頁，而在當下或是未來都做出了不同的決定。也許變化幽微而難以發現，甚至連參與者自己都未必立刻有所感知，但生命經驗可貴跟有趣之處，就在於它的幽微和未來的不確定性。以研究者的角度來觀察，在這運動過去將近一年的時候進行訪談，已經可以看出些許因為運動而調整的關係，或是因為運動而影響的自我認同，有時候也加入了受訪者的自我認同當

中。這些改變透過不同的敘事風格和自我詮釋從受訪者口中傳達給研究者，也透過其他不同的媒介例如出版文本被關心的人看見。

從這些對敘事的引用中可以發現，敘事風格人人不同，不過共同的事情是他們都透過訴說這個故事來給自己一個交代，一種理解發生了什麼的方式。在訪談的過程或是研究者自己的經驗裡，訴說故事的同時就是一種對於發生事情的再理解。然而這並無礙於自我的建構，說故事的人和其他人訴說發生了什麼事情，無論對象是研究者或是受訪者其他的朋友，經由這個訴說的過程，訴說者重新回想事件的經過，重新理解和詮釋發生的事情。於是故事就產生了，新的理解也隨之而生。真相就是真相只是透過人們不斷的篩選，而呈現一個說話的人想要的故事，再透過聽的人的書寫呈現另一個故事。這個故事包含了敘事者的建構，也納入了傾聽者的理解。

本研究觀察這些敘事和自我建構的過程，逐漸浮現出了一幅新的圖像。正如在第四章最後討論到的，公／私領域之間的劃界不斷激盪和變動。無論起點是來自親密關係的變化，還是社會運動的參與，經過調整之後行動者重新進入舊的場域，為運動或是個人都帶來了新的可能性，也為這條界線畫出自己的理解。本研究認為公／私兩者間的界線是模糊不清而且多元並進的，互動的方式也因人而異，經常有所不同。運動只是行動者的其中一個面向，運動也是生活中的一部分，即使經常和生活有所斷裂，但仍不脫行動者的生活面貌。既然是運動的也是生活的，生活中所存在的互動方式也無法自外於運動，行動者透過親密關係連結的其他個人，也成為運動中的一部分。而在運動中或是親密關係中學習到的公／私劃界，也影響了這些參與者對於公／私領域劃界的看法。

第三、四章順著研究者對受訪者的觀察，以劃界敘事的角度切入。進一步發現了公／私領域的劃界在這運動的過程中，無論在運動本身，或是受訪者的自我敘事和建構中，都佔有相當重要的地位。也正是因為在運動中的經驗，或是親密關係中的調整，讓劃界無所不在，卻又因人而異的不斷進行界線的流動。

第三節 研究貢獻、限制與未來展望



如開頭所引米蘭昆德拉的小說，因為年輕，「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參與者的生命樂章，在參與運動之後譜下了新的樂曲。透過研究，讓這些生命樂章奏出不同的歌曲，提供一個個不一樣的參與者面貌。而每一個音符，在不同的樂章上代表的意義也不盡相同，正如每一個事件對不同的行動者來說，在生命意義上有不同的內涵。本研究試著讓這些不同的故事有一個發聲的管道，那些不夠主流的、不完整的、不美好的故事，有一個被看見和傾聽的可能性。也針對這個如此新的運動，直到本論文寫作的時候才發生約一年半，做了一點點簡單的回顧。希望透過回顧和訴說，讓 2014 年三月生命樂章被大幅重新譜寫，而躁動不安的靈魂得到一點安慰，在運動過去、成果未明的現在，對研究者自己或是受訪者來說，可以相信還是留一下了一點什麼。

於學術而言，是個碩士論文的初步嘗試。觀看一場運動的角度有很多，而敘事和自我建構的方式，若要細分，自然也有百百種。本研究對於「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的親密關係和劃界敘事做了初探，嘗試著用其中一種角度，觀看這場對很多參與者來說都改變甚大的運動。而以公共參與的角度，透過對於公私領域重新劃分，與看見內部異質性的主張，企圖讓人們正視親密關係等私領域議題，在公共參與中的重要性。

在研究限制方面，所看見的故事集中在一種角度，受訪者的選取上雖然嘗試著多樣，但是自然還有很多不同角度的故事等待被發掘。敘事的特點也讓量化的問題，沒有辦法在這個研究裡面解決和看見，對於「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那些統計性的問題，這個研究無法回答。運動的影響跟後續是什麼，在時間尚短、研究很少的狀況下，也難以判斷，這點留待未來有更多發展的可能性。

不過，2015 年七月，反課綱運動沸沸揚揚。這次主要的組織者跟參與者，年齡下降來到高中生。其中許多參與者的社運經驗，也和「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有關。歷史是不斷前進的，而歷史樂章上的每一個譜寫，彼此之間也有所關

連。在筆者改寫論文的最後階段，不禁好奇，公／私領域之間的劃界，在這場新的運動中是否也存在呢？

在這幾場運動中，都可以觀察到社群網絡扮演了很重要的角色。從對運動參與者的動員，到運動策略的討論，乃至於意見的分歧和人際的劃界。新一代的社會運動裡面，社群網絡成為討論的重要平台。本研究引用了一小部分社群網絡中的討論，但令人好奇的是，這些平台又會對運動造成怎樣的影響呢？



附錄一



蒲公英計畫邀稿信

親愛的朋友

我們是蒲公英計畫團隊，在 318 公民運動期間，策劃發行了《我來、我見、我改變：318 公民運動札記》。編輯這本小冊子的理念是：翻轉主流媒體對「運動」形塑的刻板印象。希望藉由運動參與者的見證與分享，讓不理解、不贊成、不認同「運動」的家長和一般公民，有機會聽見不一樣的聲音。

如今，運動現場暫告一段落，為了響應遍地開花的行動號召，我們打算延續及深化既有的努力，即規劃出版第二冊。此次徵稿有兩大主題：「運動者家書」和「我的改變」。

◎「運動者家書」是以書信體的形式，向自己的家人傳遞內心話，告訴她／他們「我」在這場運動中的所見所思。不被至親理解，是不少運動參與者的共同心聲及痛苦根源。希望藉由一封誠摯的家書，打開被深鎖的溝通大門；期待有一天，家人成為我們現身運動的最大支持。

◎「我的改變」則是一種「自白」，藉由回溯參與運動的軌跡，揭露自我改變的歷程。在這場公民運動之前，「我」可能不那麼關心公共議題，或者習慣以繼受的框架來理解社會、看待世界。但經歷這場運動之後，彷彿再也無法回復昔日的我。那麼，「我」究竟發生了什麼樣的變化？

為了後續編輯作業，請將來稿字數設定為 800-1200 字，並附上篇名與作者名（可採筆名）；歡迎附上運動相關照片，但請務必確定版權所有。最後，請允許我們有和您討論修改文章的空間。期待來稿！

小冊的出版將是非營利的開放使用。成書 pdf 檔將放在「蒲公英計畫」粉絲專頁上，供人下載和轉發。紙本的印製費用則由小組成員自行籌措，或向專為社運服務的群眾募資網站 VDemocracy (<http://vdemocracy.tw>) 提案。」

附錄二



三一八立法院佔領行動大事記¹⁴

時間	大事記	備註
3/17	守護民主平台及台教會發起「捍衛民主 120 小時」活動 國民黨立委張慶忠在立法院用半分鐘通過審查。	
3/18	在守護民主之夜之後，群眾衝進立法院	整夜持續有民眾加入
3/19	凌晨警方持續攻堅，到大約天亮左右停止。青島東路鐵門在凌晨被推開，群眾擠滿廣場。 反服貿抗議團體召開記者會，提出訴求。	
3/20	社科院後勤中心成立 王金平發表聲明表示聽到學生訴求	3/24 之後後勤中心的人逐漸減少
3/21	馬英九召開院際會議 黑島青號召民眾包圍各地國民黨黨部	
3/22	江宜樺到青島東路嘗試跟學生對話未果	
3/23	馬英九召開記者會，重申不退服貿 議場外反服貿不同路線民眾試圖衝進議場 群眾攻佔行政院 江宜樺宣布強制驅離	
3/24	凌晨警方驅離在行政院的群眾 王金平邀朝野協商無共識	
3/25	馬英九邀學生對話 學生要求「兩岸協議監督」立法再審查 王金平二度邀朝野協商無共識	
3/26	馬英九表示「與學生不設前提見面會全程公開轉播」	
3/27	朝野協商三度破局 宣布 330 凱道大集結	
3/28	朝野協商四度破局	
3/29	馬英九召開記者會，回應四項訴求，堅不退服貿	
3/30	五十萬人佔領凱道	關於人數各家媒體報導不一，五十是最常被使用的數字
3/31	朝野協商五度破局	
4/1	張安樂路過立院	

¹⁴ 參考晏山農等，2015，《這不是太陽花學運：318 運動全紀錄》，p336-9。

	賤民解放區成立	
4/3	朝野協商六度破局	
4/6	王金平現身議場	
4/7	決策小組宣布 10 日 1800 退出議場 大腸花論壇首次舉辦	部分群眾不同意這個 決策，決定繼續佔領
4/10	正式退出議場	公投盟持續佔領至第 二天早上
4/11	公投盟被驅離 群眾路過包圍中正一分局	

參考文獻



壹、中文部分

- Andrews, Molly 著、陳巨擘譯，2015，《形塑歷史：政治變遷如何被敘述》。台北：聯經。
- Beck, Ulrich、Beck-Gernsheim, Elisabeth 著、蘇峰山、魏書娥、陳雅馨譯，2000，《愛情的正常性混亂》。台北：立緒。
- Fraser, Nancy 著、于海青譯，2009，《正義的中斷：對"后社會主義"狀況的批判性反思》。上海：上海人民，
- Giddens, Anthony 著、周素鳳譯，2001，《親密關係的轉變：現代社會的性、愛、慾》。台北：巨流。
- Gustave Le Bon 著、陳天群譯，2010，《烏合之眾：大眾心理研究》。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
- Habermas, Jürgen 著、曹衛東等譯，2002，《公共領域的結構轉型》。台北：聯經。
- Jamieson, Lynn、蔡明璋譯，2002，《親密關係：現代社會的私人關係》。臺北：群學。
- McAdam, Doug 著、黃克先譯，2011，《自由之夏》。台北：群學。
- Olson, Mancur、董安琪譯，1984，《集體行動的邏輯》。臺北：允晨。
- Porta, Donatella、Diani, Mario 著、苗延威譯，2002，《社會運動概論》。台北：巨流。
- One More Story 公民聲音團隊，2014，《那時 我在：公民聲音 318-410》。台北：無限出版。
- 小野、柯一正、范雲，2014，《從我們的眼睛看見島嶼天光：太陽花運動，我來，我看見》。台北：有鹿文化。
- 王金壽，2006，〈台灣的司法獨立改革與國民黨侍從主義的崩潰〉。《台灣政治學刊》10(1): 103-162。
- ，2008，〈台灣司法改革二十年：邁向獨立之路〉。《思與言》46(2): 137-174。
- ，2010，〈從邊緣到風暴中心的司法體制〉。頁 229-248，收錄於吳介民、顧爾德、范雲主編《秩序繽紛的年代：走向下一輪民主盛世（1990-2010）》。台北：左岸文化。

- 江以文、林津如，2011，〈原住民婦女組織的培力經驗與運動意涵：邊陲主體如何發聲？〉。頁 399-445，收錄於何明修、王秀幸編，《社會運動的年代：晚近二十年的台灣行動主義》。台北：群學出版社。
- 余貞誼，2011，〈我可能不夠女性主義：女性主義認同與實踐的敘事建構〉。《台灣社會學》(21): 101-156。
- 何明修，2003，〈工廠內的階級團結：連結石化工人的工作現場與集體行動〉。《台灣社會學》6: 1-59。
- ，2004，〈政治機會結構與社會運動研究〉。《政治大學社會學報》(37): 33-80。
- ，2008，〈沒有階級認同的勞工運動：台灣的自主工會與兄弟義氣的極限〉。《台灣社會研究季刊》72: 49-91。
- 林鶴玲、鄭陸霖，2001，〈台灣社會運動網路經驗：一個探索性的分析〉。《臺灣社會學刊》(25): 111-156。
- 邱毓斌，2011，〈台灣自主工運組織策略的歷史侷限：對工會領導階層的分析〉。頁 84-126，收錄於何明修、林秀幸編，《社會運動的年代：晚近二十年的台灣行動主義》。台北：群學出版社。
- 范雲，2003，〈政治轉型過程中的婦女運動：以運動者及其生命傳記背景為核心的分析取向〉。《台灣社會學》(5): 133-194。
- ，2010a，〈靜默中耕耘細節的婦運革命〉。頁 117-136，收錄於吳介民、范雲、顧爾德編，《秩序繽紛的年代：走向下一輪民主盛世（1990-2010）》。台北：左岸文化。
- ，2010b，〈說故事與民主討論——一個公民社會內部族群對話論壇的分析〉。《臺灣民主季刊》7(1): 65-105。
- 夏林清、鄭村棋，1992，〈站上罷工第一線——由行動主體的角度看 1989 年遠化 5 月罷工抗爭的發生及影響〉。《臺灣社會研究》(13): 63-108。
- 夏曉鵬，2006，〈新移民運動的形成——差異政治、主體化與社會性運動〉。《台灣社會研究季刊》(61): 1-71。
- 晏山農、羅慧雯、梁秋虹、江昺崙，2015，《這不是太陽花學運：318 運動全紀錄》。台北：允晨。
- 陳安琪、謝臥龍，2009，〈從隱身靜默到眾聲喧嘩：論父子親密關係之跨世代影響〉。《應用心理研究》(42): 215-251。
- 黃宗堅、周玉慧，2009，〈大學生親子三角關係類型與親密關係適應之研究〉。《中

華心理學刊》51(2): 197-213。

趙彥寧，2010，〈不／可計量的親密關係：老 T 搬家三探〉。《臺灣社會研究》(80): 3-56。

劉定綱，2014，〈318 佔領立法院：看見希望世代〉。台北：奇異果文創。

劉華真，2008，〈重新思考「運動軌跡」：台灣、南韓的勞工與環境運動〉。《台灣社會學》16: 1-47。

蔡宏富，2012，〈同志教育進／出校園之間：以台灣同志諮詢熱線的實作方式為例〉。《女學學誌》(30): 83-136。

潘淑滿、楊榮宗、林津如，2012，〈巢起巢落－女同志親密暴力、T 婆角色扮演與求助行為〉。《臺灣社會研究》(87): 45-102。

晏山農、羅慧雯、梁秋虹、江昺崙，2015，〈這不是太陽花學運：318 運動全紀錄〉。台北：允晨。

蕭阿勤，2012，〈敘事分析〉。頁 133-166，收錄於瞿海源、畢恆達、劉長萱、楊國樞主編，《社會及行為科學研究法》(第二冊，質性研究法)。台北：東華書局。

蕭阿勤，2010，〈回歸現實：台灣 1970 年代的戰後世代與文化政治變遷〉。台北：中研院社研所。

龔宜君，2010，〈「佔名」關係：台商與越南女性的親密關係形構〉。《臺灣社會學刊》(45): 213-247。

藍佩嘉、吳伊凡，2011，〈在「祖國」與「外國」之間：旅中台生的認同與畫界〉。《台灣社會學》22: 1-57。

貳、英文部分

Atkinson, Paul, 1997, "Narrative Turn or Blind Alley?" *Qualitative Health Research*, 7(3): 325-344.

Giddens, Anthony, 1991, *Modernity and self-identity : self and society in the late*. Cambridge : Polity Press.

Lee, Mingtsung, 2015, "The Gender Representation and Bodily Negotiation in Taiwan's Occupy Congress Movement." *日本ジェンダー研究* 18:43-75.

Nippert-Eng, Christena, 1996, *Home and work: Negotiating Boundaries through Everyday Lif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Polkinghorne, Donald E., 1988, *Narrative Knowing and the Human Sciences*. 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Reinharz, Shulamit 1992, *Feminist methods in social research*. New York :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Rice, Steadman, 2002, "Getting Our Histories Straight" Pp. 79-99 in *Stories of Change: Narrative and Social Movements*, edited by Joseph E. Davis. New York: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